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iROC Co., Ltd.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 年報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周康記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8227-2121

電子郵件信箱：kc_chou@iroc.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楊上儀

職稱：經理

電話：(02) 8227-2928#16024

電子郵件信箱：rita_yang@iroc.com.tw

◎公司地址/電話

地址：235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4樓之7

電話：(02) 8227-292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網址：<http://www.concords.com.tw>

電話：(02) 8787-18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郁隆、葉翠苗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iro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5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合併財務報告.....	66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之影響.....	6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7
一、財務狀況.....	67
二、財務績效.....	68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3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鷓鴣億極自去年引進新的經營團隊，積極調整產品及客戶結構，加強成本及費用的管控，全年度損益由連年虧損轉為小幅盈餘，並透過資金適時的挹注，更強化了本公司的財務結構，為未來奠定良好穩健的基礎。展望今年本公司將延續先前的策略，持續耕耘具前瞻性及高毛利的產品及市場，審慎管控各項投資及支出，期望能為公司帶來更多獲利，提升整體經營績效，以回饋股東的支持及員工的努力，並為客戶及供應商創造多贏共榮新局。

民國一〇五年營運成果

回顧 105 年經過組織調整、產品及客戶全面的去無存菁後，營收逐月穩定成長，全年營收為 1.94 億元，雖較 104 年減少 1.37 億元，但毛利率大幅提升 12%，整體毛利增加 0.15 億，在營業費用上，公司持續強化各項支出及投資管控，營業費用由 104 年 3.09 億有效下降至 0.24 億，106 年仍將持續努力在各項費用成本的樽節以避免不必要的浪費。

綜觀 105 年整體營運成果，由於準確掌握市場趨勢，慎選產品及培養潛力客戶的策略奏效，雖營收較 104 年減少，但毛利卻有顯著增加，加上配合公司策略調整營運規模後，營業費用大幅降低，全年營業利益超過 9 百萬，稅後淨利超過 1 千萬，雖離預期還有一段距離，但皆較 104 年度營業損失 2.9 億及稅後虧損 2.86 億有明顯改善，更提昇本公司經營團隊對於目前策略有效性的信心。

財務結構方面，105 年為優化財務體質，已陸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及完成減資彌補虧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負債比率由 40% 降至 6%，健全的財務體質將會為未來奠下更穩健的發展基礎。

民國一〇六年經營方針

本公司除延續目前的經營策略，善加運用經營團隊本身豐富的經驗及資源，精確掌握市場脈動，適時開拓客戶推展業務以確保營收及毛利的穩定性。在生技相關業務方面，配合整體趨勢，審慎評估並挑選具競爭優勢的新產品、新投資來推動，以擴大公司的事業版圖，提升公司總體的競爭力、營收與毛利率。

為能加速生技事業的拓展速度，公司將對外積極招募有經驗的優秀人才加入，透過經驗分享、團隊合作、有效的資源整合，相信對於各項產品推動能有顯著正面的幫助，期望今年就能看出成果。

105 年在新的經營團隊帶領下，公司對於產品及市場有更精準的布局，由連年虧損轉為盈餘，已為公司未來帶來一道曙光，經營績效有目共睹。106 年經營團隊將更兢兢業業，恪盡職守，並配合生技新血的加入來加速新事業的推動，相信鷓鴣億極今年可在穩定中求成長，期望能有更好的經營績效回饋股東，為股東帶來更佳的投资收益。

感謝所有股東的誠摯支持與鼓勵，您們的指教與期望是鷓鴣億極繼續成長茁壯的動能，公司經營團隊將不負所託，積極開拓更寬廣經營格局及更穩定的營收與獲利來回饋各位的支持與肯定。同時也對陪伴鷓鴣億極打拼的全體員工、忠誠支持的客戶、及供應商致上至深的謝意。

董事長： 陳立白



經理人： 周康記



會計主管： 施羿如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2年9月25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2	• 09月	公司成立，公司名稱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15,000仟元整，遠東金士頓集團為原始創始股東之一		
	• 12月	技術作價新台幣1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0,000仟元整		
93	• 05月	領先全球推出支援MultiMediaCard™ 4.0的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 05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00,000仟元整		
	• 12月	成功完成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畫		
94	• 01月	推出支援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 05月	推出可達33MB/s讀取高速之USB2.0隨身碟控制器		
	• 05月	月出貨量超過一百萬顆，單月達損益兩平		
	• 07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80,000仟元整		
	• 10月	SD™ 1.1/ MMC™ 4.1快閃記憶卡控制器率先推出支援瑞薩(Renesas)4Gb/8Gb AG-AND快閃記憶體		
	• 12月	廣達子公司達啟投資(股)公司投資本公司		
95	• 03月	取得ISO-90001國際認證		
	• 07月	月出貨量超過五百萬顆		
	• 07月	推出支援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 08月	推出整合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器		
	• 09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9,8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09,800仟元整		
	• 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8,8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18,650仟元整		
	•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7,4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06,100仟元		
	• 11月	英特爾資本(股)公司(Intel Capital)投資本公司		
96	• 01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03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獲准登錄興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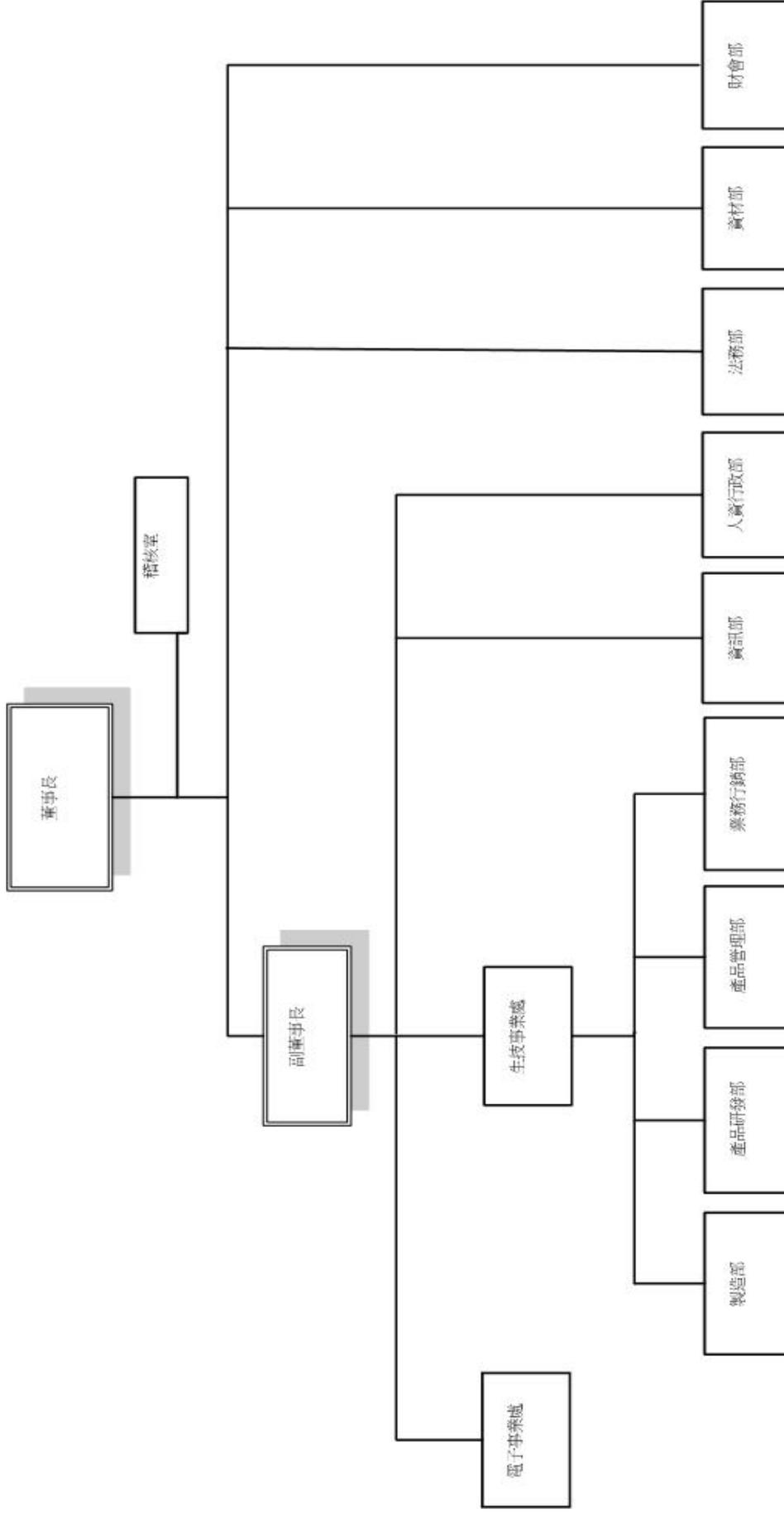
- 05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13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11,230仟元整
 - 06月 推出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SK8850），內含32-bit RISC CPU核心，並整合JPEG Decoder、LCD Controller、USB 1.1 Host、USB 2.0 Device、Multi-slot Card Reader和TV Encoder等IP
 - 07月 註冊投資設立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16,165仟元整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07,26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18,495仟元整
 - 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3,88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32,380仟元
- 97
- 07月 辦理三星電子私募普通股新台幣124,8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260仟元整
 - 09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2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510仟元整
- 98
- 08月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30,473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87,983仟元整
 - 11月 本公司為專業分工及組織重整，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本公司股東之對價，本公司並同時減資\$275,193,100元，減資比例約40%
 - 12月 現金減資新台幣275,193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412,790仟元
- 99
- 0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4,80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27,594仟元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4,3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1,944仟元整
 - 12月 單月營業收入達新台幣4.65億元，創歷史新高水準
- 100
- 0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83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7,779仟元
 - 07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75,871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2,426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46,076仟元
 - 0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7,1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63,256仟元
 - 11月 股票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掛牌買賣

-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75,1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38,356 仟元
- 101 • 10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2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49,356 仟元
- 1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1,41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8,651 仟元
- 102 • 3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9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8,161 仟元
- 1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7,4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4,421 仟元
- 103 • 4月 辦理 KTC-SUN Corp. 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29,3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73,721 仟元
- 6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257,052 仟元，減資比例約 38.1541%，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416,669 仟元
- 9月 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70,0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新台幣 47,522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64,191 仟元
- 11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新台幣 767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463,624 仟元
- 12月 辦理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李金恭先生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31,2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94,624 仟元
- 104 • 5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51,66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46,284 仟元。
- 7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346,237 仟元，減資比例約 63.38%，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200,047 仟元
- 7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1,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01,547 仟元。
- 11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198,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00,047 仟元。
- 105 • 1月 股東會決議更名為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 3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3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700,047 仟元。
- 8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345,3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9.33%，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354,714 仟元。
- 8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786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355,50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稽核室	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可靠性之有關內控及相關法令遵循有關之內控，出具內控缺失及改善建議與異常事項追蹤改善。
電子事業處	1. 管理電子客戶報價、外部與內部交期協商、出貨手續。 2. 規劃與管理顧客滿意度及持續改善計畫。
生技事業處	1. 生技產品規劃與推展。 2. 規劃與管理顧客滿意度及持續改善計畫。 3. 內外部協調，出貨管理。
資訊部	規劃並管理公司內、外部電網建構並維護資訊管理系統。
人資行政部	1.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領域。 2. 負責公共事務設備之購置、保管及維修等業務。 3. 庶務工作之規劃、督導、執行與管理。
法務部	負責法務智權相關事宜。
資材部	負責公司進出口、採購、倉儲等管控及執行作業。
財會部	1. 負責帳務登錄、帳冊與各項原始憑證之管理及損益計算。 2. 年度預算編制、稅務規劃與管理及經營分析。 3. 融資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 4. 財務管理、零用金管理、應收帳款管理、客戶信用管理。 5. 有價證券投資管理及匯率風險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基本資料

106年4月1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兆隆投資(股)公司		105/1/18	3年	105/1/18	4,820,000	12.05	4,317,084	12.14	0	0	0	0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研究所 逢甲大學電機工程系 雙隆科技董事長 勤茂科技總經理	威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兆隆投資 董事長 七彩光農業生技(股)董事長 台灣運彩 法人代表 ADATA HOLDINGS 董事長 ADATA TECHNOLOGY HOLDINGS 董事長 ADATA (HK) 董事長 ADATA TECHNOLOGY (KOREA) 董事長 ALLIED TREASURE 董事長 ALWIN CO.,LTD 董事長 聯勝德極(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嘉實建設(股)公司 法人代表 佳龍科技工程(股)公司 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立夫	105/1/18	3年	105/1/18	730,000	1.82	369,891	1.04	243,216	0.68	4,261,347	11.99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湯瑪士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康和證券金融集團董事長	燦坤實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 中國探針(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日勝生活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副委員/審計委員 長華電材(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新副委員	無	無
董事(註1)	中華民國	兆隆投資(股)公司		105/1/18	3年	105/1/18	4,820,000	12.05	4,317,084	12.14	0	0	0	0	University of Northumbria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英國諾桑比亞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	九龍農業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威剛科技(股)公司 資深經理 威測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振君	105/1/26	3年	105/1/26	970,000	2.42	491,499	1.38	154,613	0.43	0	0	中國文化大學印刷系 真益電子(股)公司 副總經理	芯源國際(股)公司 總經理 樂吉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奇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威測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余立夫	男	105/1/18	3年	104/6/9	0	0	0	0	0	0	0	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湯潤淵	男	105/1/18	3年	105/1/18	105/1/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明志專機工程科 宏基電腦(股)公司業務 副總經理	威測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潤澤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侯文軒	男	105/1/18	3年	105/1/18	105/1/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稅系 三立電視財務副總 柏合麗娛樂財務長	親實文創(股)公司董事長 親善有限公司董事長 象富文化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特算尼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成大飯店(股)公司監察人 華文創(股)公司監察人 太學國際娛樂(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宏宇	男	105/1/18	3年	105/1/18	105/1/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信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志鴻	男	105/1/18	3年	105/1/18	104/6/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全球人壽(股)公司區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淑惠	女	105/1/18	3年	105/1/18	105/1/18	490,000	1.22	450,963	1.27	0	0	0	0	0	0	0	0	0	育達商職 裕信(股)公司	威剛科技(股)公司專案經理 兆達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九龍農業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七彩光農業生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無	無	無

註1：法人董事兆隆投資(股)公司(105/1/18 代表人熊福嘉)105/1/26 改派代表人陳振君。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兆隆投資(股)公司	陳立白 60.00%、陳玲娟 30.00%、陳美雲 9.00%、陳聖如 1.00%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陳美玲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6年4月14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之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之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立白	-	-	-	✓	-	✓	-	✓	-	-	✓	✓	✓	✓	0
周康記	-	-	-	✓	-	✓	✓	✓	✓	-	✓	✓	✓	✓	3
陳振君	-	-	-	✓	-	✓	-	✓	-	✓	✓	✓	✓	✓	0
余立夫	-	-	-	✓	-	✓	✓	✓	✓	✓	✓	✓	✓	✓	1
湯潤潤	-	-	-	✓	-	✓	✓	✓	✓	✓	✓	✓	✓	✓	0
侯文軒	-	-	-	✓	-	✓	✓	✓	✓	✓	✓	✓	✓	✓	0
謝宏宇	-	-	✓	✓	-	✓	✓	✓	✓	✓	✓	✓	✓	✓	0
林志鴻	-	-	-	✓	-	✓	✓	✓	✓	✓	✓	✓	✓	✓	0
李淑惠	-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1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台灣	周康記	男	105/1/26	251,883	0.71	0	0	0	0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 湯瑪士大學國際企 業碩士 康和證券金融集團 董事長	嘉實建設(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 佳龍科技工程(股)公 司法人董事代表 燦坤實業(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 中國探針(股)公司獨 立董事/薪酬委員/審 計委員 日勝生活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智學生技製藥(股)公 司獨立董事/薪酬委 員/審計委員 長華電材(股)公司董 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 (股)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財務長	台灣	施羿如	女	105/1/26	17,734	0.04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學研 究所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 威剛科技資深經理 瑞軒科技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兆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立白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周康記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董事(註1)	余立夫 兆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振君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獨立董事(註2)	熊福嘉 湯潤闢 謝宏宇 侯文軒 鍾太郎 沈維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58	0	0	159	1.9%	2,493	0	0	23%	23%	

註1：熊福嘉董事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於民國105年1月解任董事及總經理。

註2：鍾太郎、沈維民105年1月18日董監改選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陳立白、周康記、余立夫、陳振君、熊福嘉、侯文軒、謝宏宇、沈維氏、鍾太郎	陳立白、周康記、余立夫、陳振君、熊福嘉、侯文軒、謝宏宇、沈維氏	陳立白、周康記、余立夫、陳振君、熊福嘉、侯文軒、謝宏宇、沈維氏	陳立白、周康記、余立夫、陳振君、熊福嘉、侯文軒、謝宏宇、沈維氏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10

2. 監察人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億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淑惠	0	0	0	39	0.3%	0.3%	無
監察人	林志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李淑惠、林志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李淑惠、林志鴻
低於2,000,000元	李淑惠、林志鴻	李淑惠、林志鴻	李淑惠、林志鴻	李淑惠、林志鴻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	2	2	2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現金金額	本公司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現金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註1)	熊福嘉	2,493	2,493	0	0	0	0	0	0	0	0	21%	21%	0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周康記													

註1：熊福嘉董事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於民國105年1月解任董事及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熊福嘉、周康記	熊福嘉、周康記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周康記	0	0	0	0%
	財務處財務長(註 1)	廖怡婷				
	財會部財務長(註 2)	施羿如				

註 1:財務長廖怡婷於 105/01/26 解任。

註 2:財務長施羿如於 105/01/26 新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之給付政策明定於公司章程內，再參考一般行業慣例，經薪酬委員會提案，董事會通過後予以分配，跟經營績效關係密切相連。
- 2.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伙食津貼及獎金，依其學經歷、績效表現之差異，依照本公司招募任用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晉升管理辦法評估，再由薪酬委員會提案，董事會通過後予以調整。

104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5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4.77%	23.16%

105年度占稅後純益比例較高原因係本公司自105年度轉虧為盈，稅後為小幅盈餘，故比例較高，總金額相較104年則大幅減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立白	7	0	100	
董事	周康記	7	0	100	
董事	熊福嘉	2	0	100	法人董事兆隆投資(股)公司(105/1/18 代表人熊福嘉)105/1/26 後改派代表人陳振君
董事	陳振君	5	0	100	
董事	余立夫	5	1	71	
獨立董事	湯潤潤	5	2	71	
獨立董事	侯文軒	7	0	100	
獨立董事	謝宏宇	6	1	86	
監察人	林志鴻	7	0	100	
監察人	李淑惠	6	0	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原因	表決情形
第六屆第 2 次	熊福嘉	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與自身發放金額有關	熊福嘉董事迴避，其餘 6 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秉持資訊透明原則，於董事會召開後皆即時將重要決議登錄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提高投資人對公司的認同。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林志鴻	7	0	100
監察人	李淑惠	6	0	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有需要時隨時可藉電話、傳真或 E-mail 聯繫相關部門主管或員工。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列席定期性董事會並提報稽核執行計劃結果，本公司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之情形。 2. 簽證會計師定期與監察人進行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規劃及結果之溝通，本公司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之情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V	本公司目前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事項，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如建立「內部控制制度」、選任獨立董事並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其內容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相符，本公司並確實遵守。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已設立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 備有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均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 (三) 公司已依相關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並執行之。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同摘要說明。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供公司治理程度，唯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出具查核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並交由本公司董事會之監察人查核，故在評估後皆符合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目前相關會議資料準備、公司登記事宜等統一由財會部分負責統籌辦理。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債權人及員工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設有發言人對外單位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代機構—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相關訊息。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有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二)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保持暢通之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三)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22 頁。</p> <p>(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SOP)，以其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p> <p>(五)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專屬部門負責客戶洽詢及申訴管道。</p> <p>(六)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p>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評鑑，故不適用。			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民國 105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陳立白	105/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在企業重大弊案之法律風險解析	3 小時
		105/12/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報舞弊偵查技巧	3 小時
董事	周康記	105/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 小時
		105/08/16	同上	公司治理與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3 小時
董事	余立夫	105/08/02	同上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小時
		105/08/03	同上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小時
董事	陳振君	105/07/22	同上	董監事如何避免內線交易	3 小時
		105/08/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湯潤潤	105/0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105/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小時
獨立董事	侯文軒	105/10/20	同上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小時
		105/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小時
獨立董事	謝宏宇	105/12/06	同上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小時
		105/12/15	同上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小時
獨立董事	李淑惠	105/08/1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評價人員培訓系列:企業評價階段	42 小時
監察人	林志鴻	105/12/1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小時
監察人	林志鴻	105/12/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小時
監察人	林志鴻	105/12/13	同上	公司治理與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3 小時

民國 105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財務主管 施昇如	105/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我國新發布「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與過去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解析	6 小時
	105/10/26~105/10/27	同上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105/12/08~105/12/06	同上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稽核主管 林素如	105/10/19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ERP 系統控管與查核實務	6 小時
	105/10/26	同上	從電腦稽核 ERP 資料及經營分析以偵測舞弊	7 小時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本屆委員任期為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至 108 年 1 月 17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 2)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湯潤潤	-	✓	✓	✓	✓	✓	✓	✓	✓	✓	0	是
獨立董事	侯文軒	-	✓	✓	✓	✓	✓	✓	✓	✓	✓	0	是
獨立董事	謝宏宇	-	✓	✓	✓	✓	✓	✓	✓	✓	✓	0	是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若成員身份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至 108 年 1 月 17 日，105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湯潤潤	3	3	100%	
委員	侯文軒	3	3	100%	
委員	謝宏宇	3	3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及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 本公司目前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p> <p>(二)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透過相關教育訓練宣導予員工。</p> <p>(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 本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並定期舉辦季會對員工辦理企業倫理教育及宣導事項，但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尚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p>	<p>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設置專職單位，但仍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其餘皆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V	<p>(一) 本公司不斷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及原物料之回收再利用。並注重宣導隨手關燈、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無紙化作業。</p> <p>(二) 本公司之廢棄物均依據相關法律規定處理。</p> <p>(三) 為降低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推行相關節能減碳措施如下，為維護地球環境一份心力，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環境永續發展，使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獲得雙贏之目標。</p> <p>(1) 持續對員工進行辦公場所節約能源宣導。</p> <p>(2) 落實資源回收再利用。</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是</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已依勞動相關法規制定相關員工之管理制度及程序，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瞭解雙方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p> <p>(二) 本公司尚未建置員工申訴機制，目前員工有任何申訴需求均由人資行政部指派專人，進行專案處理及追蹤。</p> <p>(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定期安排消防安檢及每年舉辦員工健康安全檢查。依照環保、勞安、消防等相關法規要求設置工作場所及實施環安衛教育訓練與健康檢查。</p> <p>(四) 本公司定期舉辦與員工溝通之活動，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員工需求，若有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會提前通知員工，雙方取得共識。</p> <p>(五) 本公司會為員工提供對職涯能力發展有助益之內外訓課程。</p> <p>(六) 本公司尚未制定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但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即時、透明及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p> <p>(七) 本公司的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尚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進行供應商審核作業，評估是否有通過一般環境及安全指標</p>	<p>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未來將視公司規模及需求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其餘皆無重大差異。</p> <p>雖尚未制定相關程序，但目前與客戶保持良好溝通，未有大申訴事件發生。</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的評估，每年也會對採購供應商做定期考核。 (九)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均無簽訂長期契約，若該供應商有不當之行為，均可隨時終止終止雙方合作關係。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相關企業社會責任雖未揭露於網站上，但於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均有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資訊。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需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無</p>	<p>本公司於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中，規定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規定。</p> <p>本公司於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中，規定發現員工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視情節輕重由主管予以警告，造成公司重大損失者，予以賠償公司之損失。</p>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未來將視公司規模及需求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其餘皆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從事商業活動時，會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本公司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向人行政部或稽核單位報告。</p>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為提高員工及高階主管誠信經營之觀念，公司鼓勵相關人員參與外部之教育訓練，內部不定期也會進行宣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目前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向人資行政部或稽核單位報告。</p> <p>(二) 本公司尚未訂定。</p> <p>(三) 目前都由專人負責檢舉事項以保護檢舉人。</p>	<p>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需求制定，目前尚無發生重大員工檢舉事項。</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V</p>	<p>本公司尚未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法規要求制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p>	<p>：</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 2. 公司於制度設計及執行上亦加強其控制點，以防止違反誠信之情事產生。 3. 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有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4.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簽具誠信聲明書。 5. 公司隨時檢討非誠信可能存在之風險，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本公司未專門制定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規章可參閱公司官網: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重要公司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79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第 80-82 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6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職原因
董事長	熊福嘉	92/09/03	105/01/18	董監改選
總經理	熊福嘉	92/08/01	105/01/26	個人職涯規劃
財務長	廖怡婷	104/11/27	105/01/26	職務調整
內部稽核主管	徐思琪	95/11/01	105/01/26	職務調整
研發主管	熊福嘉	92/8/01	105/01/26	個人職涯規劃
內部稽核主管	黃久芸	105/01/26	105/07/29	個人職涯規劃

(十四)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	人數	
	內部稽核	財務會計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	0	1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0	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105 年度	
	葉翠苗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僅配合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故不適用。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因 105 年公司規模、人數及交易複雜度皆較 104 年度顯著下降，故會計師衡量人力成本及風險，105 年度審計公費較 104 年度減少新台幣 250 萬，55.5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 年 3 月 17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郁隆、葉翠苗
委任之日期	105年3月1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5年度(註)		當年度截至4月14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熊福嘉(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	兆隆投資(股)公司(註4) 法人代表:陳立白(註5)	(502,916) *(360,109)	0 *0	0 *0	0 *0
董事	林殿方(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周銘宏(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余立夫(註2)	0	0	0	0
董事	周康記(註5)	101,883	0	0	0
董事	兆隆投資(股)公司(註4) 法人代表:陳振君(註6)	(502,916) *(478,501)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鐘太郎(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沈維民(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湯潤澗(註5)	0	0	0	0
獨立董事	侯文軒(註5)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宏宇(註5)	0	0	0	0
監察人	林啟雄(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林志鴻(註2)	0	0	0	0
監察人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註5) 法人代表:李淑惠	(39,037) *15,201	0 *0	0 *0	0 *0
財務長	廖怡婷(註3)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長	施羿如(註6)	17,734	0	0	0
大股東	威剛科技(股)公司(註7)	5,784,882	0	927,000	0

註：係105年8月份公司辦理減資，導致股數減少。

註1：董事長熊福嘉、董事林殿方、董事周銘宏、獨立董事鐘太郎、獨立董事沈維民、監察人林啟雄105/1/18解任。解任後無需申報持有股數變動，直接以0表示。

註2：董事余立夫、監察人林志鴻於104/6/9新任。

註 3：財務長廖怡婷於 104/11/27 新任，105/1/26 解任。

註 4：兆隆投資(股)公司於 104/11/27 新任大股東並於 105/1/18 新任董事長。

註 5：董事長法人代表陳立白、董事周康記、獨立董事湯潤潤、獨立董事侯文軒、獨立董事謝宏宇、監察人億生投資有限公司於 105/1/18 新任。

註 6：董事法人代表陳振君、財務長施羿如於 105/1/26 新任。

註 7：威剛科技(股)公司於 105/3/22 新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04月14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白	6,711,882	18.88%	0	0	0	0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大股東	
	369,891	1.04%	243,216	0.68%	4,261,347	11.99%	兆隆投資(股)公司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一音投資(股)公司	大股東 代表人之二等親、大股東 大股東	
兆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聖如	4,317,084	12.14%	0	0	0	0	一音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0	0	0	0	0	0	無	無	
音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豐力	2,609,505	7.34%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青	2,533,500	7.13%	0	0	0	0	威剛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0	0	0	0	0	0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之二等親	
濤聲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君瑜	1,824,120	5.13%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一音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聖如	1,651,842	4.65%	0	0	0	0	兆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0	0	0	0	0	0	無	無	
中日精密雷射(股)公司 代表人：邱明春	1,216,080	3.42%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鼎汎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正岳	958,559	2.7%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渣打託管蕭永松投資專戶	881,779	2.48%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盈福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盈助	506,700	1.43%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之資訊：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0	0	5,000,000	100.00%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3,379	31.28%	0	0	3,753,379	31.28%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資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8	14.8	100,000	1,000,000	56,326	563,256	0	0	12,015	0	0	註 19
100/11	65	100,000	1,000,000	63,836	638,356	75,100	0	0	0	0	註 20
101/10	10	100,000	1,000,000	64,936	649,356	11,000	0	0	0	0	註 21
101/12	10	100,000	1,000,000	64,865	648,651	0	0	0	0	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5	註 22
102/12	10	100,000	1,000,000	64,442	644,421	0	0	0	0	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30 與前次沒收股份併同註銷並減資 4,935	註 23
103/04	10.25	100,000	1,000,000	67,372	673,721	29,300	0	0	0	0	註 24
103/06	10	100,000	1,000,000	41,667	416,669	0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257,052	註 25
103/09	14.73	100,000	1,000,000	46,419	464,191	0	0	0	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7,522	註 26
103/11	10	100,000	1,000,000	46,342	463,424	0	0	0	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67	註 27
103/12	10	100,000	1,000,000	49,462	494,624	31,200	0	0	0	0	註 28
104/05	6	100,000	1,000,000	54,628	546,284	51,660	0	0	0	0	註 29
104/07	10	100,000	1,000,000	20,005	200,047	0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346,237	註 30
104/07	10	100,000	1,000,000	20,155	201,547	1,500	0	0	0	0	註 30
104/11	6.8	100,000	1,000,000	40,005	400,047	198,500	0	0	0	0	註 31
105/03	9	100,000	1,000,000	70,005	700,047	300,000	0	0	0	0	註 32
105/08	10	100,000	1,000,000	35,472	354,714	0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345,333	註 33
105/08	59.9	100,000	1,000,000	35,550	355,500	786	0	0	0	0	註 33

註1：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09.25中字第09232720230號函核准。

註2：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12.15中字第09233106910號函核准。

註3：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3.05.27中字第09332165680號函核准。

註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4.07.27園商19324號函核准。

註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09.21園商25404號函核准。

註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1.06園商29527號函核准。

註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2.22園商33245號函核准。

註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05.07園商11918號函核准。

註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0.08園商26368號函核准。

註1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2.26園商34601號函核准。

註1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7.15園商18539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12：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9.05園商25072號函核准。
 註13：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0.05園商27498號函核准。
 註1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2.11園商34350號函核准。
 註1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04.01園商8236號函核准。
 註1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10.07園商29247號函核准。
 註1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3.04園商5786號函核准。
 註1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7.21園商20773號函核准。
 註1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8.24園商24787號函核准。
 註2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11.17園商34241號函核准。
 註2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1.10.22園商32984號函核准。
 註22：係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票，已於102.12.26辦理註銷。
 註23：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2.12.26園商字第40126號函核准。
 註2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4.21竹商字第11206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2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6.27竹商字第18725號函核准。
 註2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6.24竹商字第17460號函核准。
 註27：已辦理註銷，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11.28園商字第35035號函核准。
 註2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12.11竹商字第36244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2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5.29竹商字第15177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30：該次增資及私募現金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8.4竹商字第21909號函核准。
 註31：該次私募現金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12.7竹商字第35855號函核准。
 註32：該次私募現金增資係經濟部105.4.8經授商字第10501063300號函核准。
 註33：該次增資及私募現金增資係新北市政府105.8.12新北府經司字第1055302711號函核准。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		未發行股份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普通股	35,550		64,450	100,000
		35,550		
			64,450	100,000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1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2	59	7,024	11	7,096
持有股數	0	1,242	23,595,095	10,733,327	1,220,336	35,550,000
持股比例	0%	0.01%	66.37%	30.19%	3.43%	1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106年4月1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263	899,492	2.53%
1,000 至 5,000	621	1,244,276	3.50%
5,001 至 10,000	80	543,675	1.53%
10,001 至 15,000	27	315,804	0.89%
15,001 至 20,000	18	304,899	0.86%
20,001 至 30,000	22	529,415	1.49%
30,001 至 50,000	14	529,794	1.49%
50,001 至 100,000	13	864,495	2.43%
100,001 至 200,000	10	1,454,924	4.09%
200,001 至 400,000	15	4,273,667	12.02%
400,001 至 600,000	4	1,885,208	5.3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2	1,840,338	5.18%
1,000,001 以上	7	20,864,013	58.69%
合計	7,096	35,55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資料：

106年4月1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1,882	18.88%
兆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17,084	12.14%
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9,505	7.34%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2,533,500	7.13%
濤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4,120	5.13%
一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1,842	4.65%
中日精密雷射股份有限公司	1,216,080	3.42%
鼎汎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958,559	2.70%
渣打託管蕭永松投資專戶	881,779	2.48%
盈福開發有限公司	506,700	1.4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4 月 2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4.00	78.4
最 低			3.03	10.4	63.3
平 均			7.51	30.62	69.2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14	11.93	-
	分 配 後		2.14	11.8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0,888	32,140	-
	每 股 盈 餘 (註4)		(26.29)	0.36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1(註5)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1)		0	85.06	-
	本 利 比 (註2)		0	306.2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3)		0	0.327%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業已依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註 5：105 年度股利待 106 年股東會承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按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虧撥補及盈餘分配案，擬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0.1 元，共計新台幣 3,555,00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無無償配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現行章程規定，本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本公司得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如尚有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之金額)為新台幣 10,116,817 元，提撥員工酬勞 7.5%計新台幣 758,761 元及董監酬勞 1%計新台幣 101,168 元。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05 年度之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與帳載無差異。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處於待彌補虧損狀態，故無盈餘分配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以現金清償完畢 102 年發行之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目前已無尚未償還或辦理中之公司債。

(一)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無。

(二)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四)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6年4月2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四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註 1)	第五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註 1)	第六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註 1)
申報生效日期	100/07/07	102/12/05	102/12/05
發行日期	101/07/06	103/01/17	103/12/03
發行單位數	3,000,000 股	4,000,000 股	1,5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7.50%	10.00%	3.75%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	4 年	4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二年： 100%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100%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0 股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0 元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51.8 元(註 2)	25.8 元	12.9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46%	0.3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註 1: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所有流通在外認股權皆因人員異動全數失效。

註 2:此為 104 年度行使價格。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302	0.75 %	0	10	0	0%	302	10	0	0.75 %
員工	資深專案經理	李意如										
	專案經理	徐思琪										
	高級工程師	黃鼎傑										
	高級工程師	蔣誌忠										
	高級工程師	劉諧樺										
	高級工程師	羅偉澤										

註：上述人員皆於 105/3/31 前陸續離職，截至 105 年 3 月底，員工認股權皆已失效。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歷次發行之有價證券，其資金已按規劃後陸續運用，以 105 年底與 104 年底相比，流動資產增加 1.02 億、流動負債減少 0.28 億，負債總額減少 0.28 億、利息支出減少 223 萬，稅前由 104 年虧損 2.85 億反轉為小幅盈餘 0.12 億，整體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皆有顯著改善。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為電子產品之製造、批發、零售與設計及生技產品之銷售。

2.主要商品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度	
	金 額	比 例
記憶體相關零組件	193,949	99.74%
生技產品	504	0.26%
合計	194,453	100.00%

3.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1)記憶體(包含 DRAM/ NAND Flash)相關產品及零組件銷售。

(2)生技產品。

4.計劃開發新產品(服務)

(1)記憶體相關零組件的業務開發，配合目前記憶體市場的發展趨勢及本身的競爭優勢，開發相關零組件的銷售業務。

(2)生技相關產品開發，生技產業為知識密集及跨領域技術整合的新創產業，已為各國發展的重點項目，將評估公司的資源並找尋合適的策略夥伴合作，發展特色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目前產品都與記憶體及其相關應用產業發展有相當密切關係，茲就記憶體(DRAM 及 NAND Flash)產業發展與應用進行說明：

在 DRAM 部分，2015 年因全球電子產品需求疲弱影響，即使記憶體晶片供應商未大動作擴產，整體市場仍是供過於求，價格下滑幅度也較前一年明顯。延續至 2016 年第一季又是電子業傳統淡季，仍呈下滑的趨勢。但至第二季開始，各大廠除了持續製程轉進來降低成本，並控制產出以收斂供過於求的態勢，2016 年 6 月 DRAM 合約價自兩年的續跌轉至持平，2016 下半年則因 DRAM

全產品別供貨吃緊，拉貨需求帶動價格持續上漲，依照 DRAMeXchange 研究，到 2016 年第四季加上旺季需求帶動，記憶體價格全面飆漲，全球 DRAM 總體營收大幅季成長約 18.2%。從市場面觀察，由於記憶體搭載量不斷提升，且原廠擴張產能最快要在 2017 年下半年才浮現，都延續 DRAM 供不應求的態勢。依據 DRAMeXchange 統計，2017 年第一季標準型記憶體合約價漲幅更逼近 40%，預估第二季價格仍將持續上漲。

關於 NAND Flash 部分，相對於舊式 HDD 硬碟的式微，NAND Flash 及 SSD 的發展就成了儲存市場的當紅炸子雞。不論是在行動設備、個人電腦、或是資料中心等市場上都在快速成長。依據 DRAMeXchange 的最新研究報告顯示，中國市場消耗的 NAND Flash 越來越多，2017 年將佔到全球市佔率的 30%，而到了 2020 年更將達到 40%，發展潛力巨大。綜觀整個 2016 年，受惠於智慧型手機對於 NAND Flash 需求的提升，尤其在中國市場，在手機製造商不斷提升產品的儲存能力，所以需要性能越來越好的 NAND Flash 產品，導致供貨吃緊，相關價格的不斷上揚。因此，除了原有大廠積極投資中國，包括南韓三星在中國西安投資的 NAND 工廠已經投產，主要產品就是 3D NAND Flash。而英特爾 (Intel) 也把大連的封測工廠改造成 NAND Flash 工廠，預計 2016 年底開始小量生產，主力產品很有可能就是 3D XPoint 快閃記憶體。中國政府亦積極扶持本土廠商，號稱為國家大基金的中國國家集成電路產業基金，近幾年就選擇就選擇了 NAND Flash 做為半導體產業的重點投資項目，而紫光集團除了積極挖腳記憶體相關人才及進行購併外，在 2016 年終正式宣布投資總額高達 240 億美元 (約新台幣 7,680 億元)，在武漢東湖高新區興建全球單一最大 3D 儲存型快閃記憶體 (NAND Flash) 廠，為全球記憶體市場投下一顆震撼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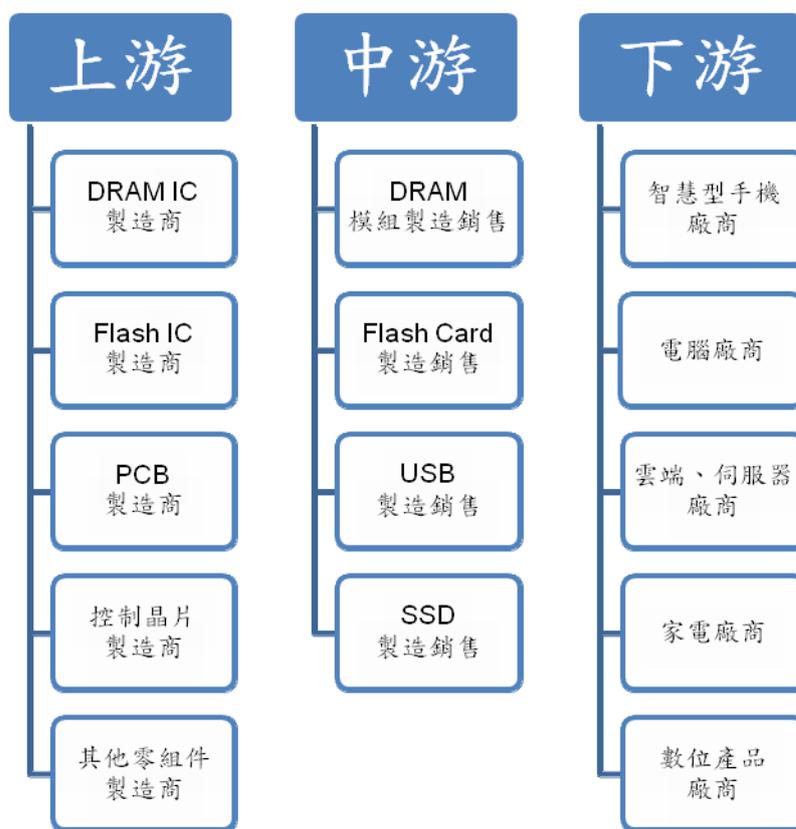
綜合來說，2016 年上半，記憶體市場同樣維持衰弱的態勢，即便 2016 年下半年市況好轉，2016 全年整體記憶體市場估計仍年衰退 1%，總產值約 773 億美元。

反觀 2017 年，除了上述中國市場的劇烈變化，2016 年底美光合併華亞科，2017 年初東芝記憶體的待價而沽，各大廠的動作是否會影響整體記憶體市場的洗牌及價格策略，需更加審慎注意，但按調研機構 IC insights 預估，2017 年整體記憶體市場還能有 10% 的成長，對於整個市場走向仍是維持樂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整個記憶體產業包含上游的原料供應商，提供 DRAM IC、NAND Flash IC、Controller IC、PCB 及其他被動元件與機構件。中游為 DRAM 模組、Flash Card、USB、SSD 等產品之製造與買賣廠商。下游則是各項終端電子產品的製

造廠商，包含智慧型手機、電腦廠商、雲端運算及伺服器廠商、家電廠商、數位產品廠商及消費型電子產品廠商等。圖示如下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 DRAM

DRAM 預計仍維持目前三強鼎立的狀態，各大廠除了製程微縮朝向 1x 奈米製成外，2016 年第一季 DDR4 4Gb 顆粒現貨價幾乎已接近 DDR3 4Gb 顆粒價格，因此 DDR4 導入個人電腦市場將會加速，並在 2016 年下半年成為市場主流，2017 仍持續世代的交替。

但中國廠商及政府動作頻頻，透過併購及挖角積極扶持半導體產業，對於後續 DRAM 的生態是否有所影響，目前尚仍持續觀察。

B. NAND Flash

目前最令人注目的仍是 3D NAND 的發展，目前市場上許多 SSD 都已經轉向 3D NAND Flash。因為，不論是性能，還是容量，或者是使用壽命，3D NAND Flash 都要比傳統 2D NAND Flash 好得多。包含三星、SK 海力士、英特爾／美光、東芝／Western Digital (WD) 陣營都積極建廠擴產、比拚技術，連中國打造的記憶體國家隊長江存儲，也宣稱透過與美光的技術合作在 2017

年底開始對客戶提供 32 層堆疊 3D NAND Flash 的樣品，然後繼續往開發 64 層堆疊 3D NAND Flash 的產品邁進。

目前各大廠雖加速轉進 3D NAND Flash，依據 DRAMeXchange 研究報告，隨著業者加速轉進 3D NAND Flash、降低 2D NAND 的供貨，至 2017 年第三季 2D NAND 占整體 NAND Flash 出貨比重將滑落至 50% 以下，2017 年 3D-NAND 在 64 層堆疊的產品成熟前也將維持供應吃緊的狀況，最快要到 2017 年第三季起才有機會成熟量產出貨。整體來看，2017 年 NAND Flash 投片產能預估僅會年增約 6%。

4. 競爭情形

無論在 DRAM 或 NAND Flash，除了在利基型產品或特定市場(例如工控)會有較高的利潤外，目前在標準品的市場趨於飽和，價格透明變化快速，競爭激烈。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 106 年 0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5年度	截至106年3月31日 自結數
研 發 費 用	175,063	418	2,310
營 業 收 入	331,220	194,523	72,217
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52.9%	0.2%	3.2%

2. 歷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93	1. MultiMediaCard™ 4.0 的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 支援雙電壓、高速系統架構
94	1. SD™ 1.1/ MMC™ 4.0 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 USB2.0 隨身碟控制晶片
95	1. SD™ 2.0/ MMC™ 4.2 之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 SD™ 2.0/ MMC™ 4.2 及 USB2.0 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晶片
96	1. 內建 32-bit RISC CPU 高整合度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 2. 支援 50 奈米 NAND 之 SD™ 2.0/ MMC™ 4.2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3. 支援 50 奈米 MLC NAND USB2.0 隨身碟控制晶片
97	1. USB 2.0 CF/SD/MS/XD 讀卡機控制晶片 2. SATA II 支援 34 奈米 MLC 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3. 支援 FULL HD 高功能多媒體控制晶片

98	1.成功開發完成 eMMC4.3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推出可支援 32 奈米 TLC NAND 之 SD2.0 卡控制晶片 3.領先推出 USB2.0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99	1.成功開發 SD3.0 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領先推出 USB3.0 to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3.推出可支援 eMMC4.41 標準規格之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0	1.領先推出第一顆支援 Samsung 27nm TLC 的 SD 記憶卡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完成 eMMC4.5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1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21nm TLC 及 Toshiba 19nm TLC 之控制晶片 2.獲得 USB3.0 USB-IF 之認證
102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19nm TLC 及 Toshiba A19nm TLC 之控制晶片 2. 成功開發支援下一代 flash 之偵/除錯 LDPC 演算法
103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Samsung 16nm TLC 及 Toshiba 15nm TLC 之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完成 eMMC5.0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4	1.成功開發支援 Toshiba 1Znm TLC 之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支援 L06B 之控制晶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電子事業部份，持續注意市場動態，做好有效的庫存管理，開發有潛力客戶，爭取有利潤的穩定訂單。
- (2) 生技事業部分，積極尋找合適的優秀人才，透過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有效整合上、中、下游供應商與客戶資源，開發新產品、新市場及有潛力的客戶。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持續關注市場變化，評估本身競爭優勢，整合管理團隊掌握的資源，規劃並拓展具有成長動能及高毛利之新事業。
- (2) 針對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持續進行人才培育，以期能配合公司的成長運作，並加速公司整體策略的推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地區			
國	內	98,813	163,992
亞	洲	204,892	30,461
美	洲	27,515	-
合	計	331,220	194,453

2.產品市場佔有率

記憶體應用廣泛，市場規模極大，公司優先考量確保利潤，並未一味追求銷售金額及市場規模，主要策略仍在激烈競爭的紅海市場，配合本身的競爭優勢找出有利潤可圖的經營模式、藍海產品及客戶。

3.市場未來供需與成長性

(1)未來供需

依照調研機構 Gartner 近期的報告預測，因智慧型手機、顯示卡與車用電子零件需求同步增加，2017 年全球半導體業營收有望跳增 12.6%，整個記憶體市場需求成長，但 DRAM 及 NAND Flash 受到製程演進及大廠策略等諸多因素影響，產能未能跟上需求，預估 2017 年仍維持目前供給未達需求的情形。

(2)成長性

基於上述說明，整個記憶體市場因諸多因素有所成長，但產能未能滿足全數需求，將會反應在未來價格的波動，公司對於日後的業務規劃將仍維持現有的策略，隨時注意市場的走向，有效管理庫存，尋求毛利的確保，而非僅僅注重銷售量的提升。

4.競爭利基

(1)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在相關產業及資本市場資歷完整，對記憶體市場趨勢脈動追蹤、相關技術發展及客戶開發等，都有著相當豐富經驗。對於掌握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與永續經營有相當的信心。

(2)掌握策略夥伴

透過私募引進策略合作夥伴，可以有效整合上、中、下游供應商及客戶資源，以利規劃及拓展新產品及新市場，為公司帶來更廣泛及多元的產業綜效，提高彼此的競爭力以創造雙贏的機會。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記憶體市場需求強勁，價格仍維持在高點。

同上所述，因記憶體應用廣泛，預估 2017 年仍為成長趨勢，價格將會因需求增加有所支撐。

b.大廠在 DRAM 製程移轉上未如預期順利，影響後續產能。

DRAM 在導入 1x 奈米的製程上未如預期順利，在三星目前公布的 DRAM 藍圖中，15 奈米可能會是微縮極限，如無新的技術創新，未來供給仍有所變數。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全球政經局勢不穩定，增加未來的不確定性

目前包含美國經濟保護政策搖擺不定、歐洲各國家對於脫歐議題對歐盟體系的影響未知等，各大經濟體的變動再再影響全球政經局勢及後續經濟發展。

因應對策：

(a)尋找更具忠誠度的客戶，並開發新市場，以創造更多需求。

(b)持續密切關注市場變動，以即時擬訂因應策略。

(c)評估公司及目前團隊與合作夥伴的資源及競爭優勢，跨足其他產業，以分散風險。

b.記憶體產業景氣循環影響價格劇烈波動

基於記憶體產業特性及各大廠的產銷策略影響下，價格會因為景氣循環產生極速劇烈的波動，導致缺貨或庫存呆滯的風險。

因應對策：

(a)與各國際大廠、策略合作夥伴密切合作，以即時了解產業脈動及變化，便於提出有效的因應措施。

(b)積極發展其他事業，以分散景氣循環風險。

(c)持續招攬有經驗的人才，以配合公司長遠規劃，制定有效策略並確實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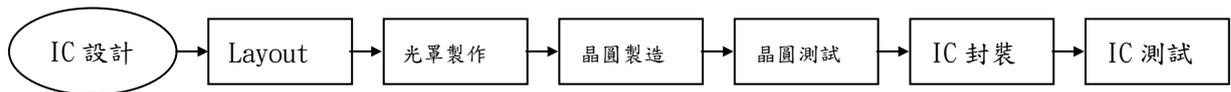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DRAM	主要用於製作DRAM模組，供一般家用電腦、工業電腦、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伺服器等設備之存取記憶體使用。
NAND Flash	包含SSD、USB、各式記憶卡以及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用的內嵌式記憶體的製造。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DRAM IC	威剛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HI00001	48,644	14.69%	無	1268****	24,522	12.6%	無
2					8052****	20,152	10.3%	無
	其他	282,576	85.31%		其他	149,779	77.1%	
	銷貨淨額	331,220	100%		銷貨淨額	194,453	100%	

(2)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係銷售產品組合差異及客戶本身需求及策略調整等影響導致客戶組成有所異動。

2.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H000055	56,626	30.4%	無	威剛科技	188,128	70.8%	註 1
2	HK000062	41,989	22.5%	無	HK000073	33,655	12.7%	無
3	HK000067	33,086	17.7%	無				
	其他	54,844	29.4%		其他	43,924	16.5%	
	進貨淨額	186,545	100%		進貨淨額	265,707	100%	

註1.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2) 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係本公司產品及產銷策略差異使得存貨採購之供應商對象、進貨數量、金額及所佔進貨比率產生變化。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 度			105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記憶體相關零組件		0	33,045	154,104	0	3,656	218,184
生技產品		0	0	0	0	774	47,523
其 它		0	1,020	60,595	0	0	0
合 計		0	34,065	214,699	0	4,430	265,70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 度				105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記憶體相關零組件		26,422	82,596	38,523	227,519	2,565	163,488	480	30,461
生技產品		0	0	0	0	1	504	0	0
其 它		10,852	16,217	4,941	4,888	0	0	0	0
合 計		37,274	98,813	43,464	232,407	2,566	163,992	480	30,46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4 月 21 日
員 工 人 數	研發人員	7	0	0
	管銷人員	7	15	13
	製造人員	0	0	0
	合 計	14	15	13
平 均 年 歲	35	45	44	
平 服 務 年 資	2 年 9 個 月	3 年 1 個 月	1 年 5 個 月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7%	0	0
	碩 士	58%	14%	23%
	大 專	35%	80%	70%
	高 中	0	6%	7%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因環境汙染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環境汙染而遭受損失或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以產品特性與研發製造流程而言，並無環境汙染之情形，故無須設置防制汙染設施；廢棄物均委由專業機構處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勞、健保、勞退及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
- (2)績效獎金發放。
- (3)年節獎金及婚、喪、喜慶之補助。

2.進修訓練：

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人才，每年度依員工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課程，依年度教育訓練課程，員工可選擇參加公司內部舉辦之內訓課程及外部訓練單位舉辦之專業課程，以培養個人職能，提升員工素質；除了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專業知能，儲備各管理及專業人才外，公司亦鼓勵由內部同仁來擔任內部講師，以相互分享員工經驗。

本公司最近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管理類	0	0	43,650
一般類	0	0	
專業類	7	74	
品管類	0	0	
語文類	0	0	
工安環保	0	0	
職能類	0	0	
總計	7	74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的照顧、員工前程的規劃、員工專業智能之強化及員工意見的反應均十分重視，並遵行法規執行，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過去二年並無任何勞資糾紛或損及員工權益情形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Joint Development Agreement	Sa 公司	2008/6/18-2016/6/18	銷售合約	無
License Agreement	IN 公司	2010/2/26-	技術授權	無
Software License and Custom Development Agreement	Mi 公司	2010/7/8-	技術授權	無
License Agreement	Si 公司	2011/6/24	技術授權	無
Software license agreement	At 公司	2011/7/31-	技術授權	Internally use
License Agreement	Tr 公司	2011/9/2-	技術授權	無
Intellectual Property Customer Agreement	M 公司	2011/9/20-	技術授權	Single use，除非雙方另有約定;禁止透露機密資訊給 M 公司競爭對手
License Agreement	In 公司	2012/2/16-2017/2/15	技術授權	該授權僅供自有產品使用並須提供相關報表予授權公司
Sales Representative Agreement	Su 公司	2014/7/16-2016/7/9	業務合約	無
Sales Representative Agreement	Sm 公司	2014/7/7-2015/7/6	業務合約	無
綜合融資合約	L 銀行	2015/4/12-2017/4/12	融資合約	無
委託研究合約	U 大	2017/1/1-2017/12/31	研究合約	無

註 1：公司重要契約屬於保密事項，因此將當事人名稱予以保留，而以代號稱之。

註 2：未標示終止日之契約，其效力將持續到終止契約的要件被滿足為止。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855,121	495,489	273,411	138,983	241,2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169	77,874	40,969	361	366
無形資產		84,165	56,178	42,943	127	373
其他資產		84,978	7,979	5,832	2,521	210,664
資產總額		1,129,433	637,520	363,155	141,992	452,6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3,143	150,804	142,748	56,244	28,311
	分配後	173,143	150,804	142,748	56,244	31,866
非流動負債		1,192	74,871	9,640	0	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4,335	225,675	152,388	56,244	28,375
	分配後	174,335	225,675	152,388	56,244	31,93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55,098	411,845	210,767	85,748	424,252
股本		648,651	644,421	494,624	400,047	355,500
資本公積		659,364	327,537	34,552	3,495	6,9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3,577)	(557,491)	(318,409)	(317,794)	9,238
	分配後	(343,577)	(557,491)	(318,409)	(317,794)	5,683
其他權益		(9,340)	(2,622)	0	0	52,61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5,098	411,845	210,767	85,748	424,252
	分配後	955,098	411,845	210,767	85,748	420,697

註：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830,083	464,078	254,855	133,976	236,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959	77,341	40,760	361	366	
無形資產	83,853	53,287	40,919	127	373	
其他資產	109,388	41,979	25,566	6,758	214,941	
資產總額	1,127,283	636,685	362,100	141,222	452,4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0,993	149,969	141,693	55,474	28,178
	分配後	170,993	149,969	141,693	55,474	31,733
非流動負債	1,192	74,871	9,640	0	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2,185	224,840	151,333	55,474	28,242
	分配後	172,185	224,840	151,333	55,474	31,7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55,098	411,845	210,767	85,748	424,252	
股本	648,651	644,421	494,624	400,047	355,500	
資本公積	659,364	327,537	34,552	3,495	6,9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3,577)	(557,491)	(318,409)	(317,794)	9,238
	分配後	(343,577)	(557,491)	(318,409)	(317,794)	5,683
其他權益	(9,340)	(2,622)	0	0	52,61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5,098	411,845	210,767	85,748	424,252
	分配後	955,098	411,845	210,767	85,748	420,697

註：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957,761	882,703	334,793	331,220	194,453
營業毛利	136,121	21,506	87,679	18,311	33,426
營業損益	(696,492)	(581,669)	(317,617)	(290,433)	9,4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3,506)	32,612	2,456	5,501	2,182
稅前淨利	(949,998)	(549,057)	(315,161)	(284,932)	11,65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51,147)	(550,086)	(318,409)	(286,227)	11,69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51,147)	(550,086)	(318,409)	(286,227)	11,6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0	1,114	0	0	52,6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1,147)	(548,972)	(318,409)	(286,227)	64,31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1,147)	(550,086)	(318,409)	(286,227)	11,6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951,147)	(548,972)	(318,409)	(286,227)	64,3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4.90)	(13.93)	(20.48)	(26.29)	0.36

註：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957,761	882,703	334,793	331,220	194,453
營業毛利	136,121	21,506	87,679	18,311	33,426
營業損益	(653,261)	(564,673)	(302,662)	(275,497)	9,5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8,459)	14,911	(12,930)	(9,939)	2,130
稅前淨利	(951,720)	(549,762)	(315,592)	(285,436)	11,71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損益	(951,147)	(550,086)	(318,409)	(286,227)	11,69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51,147)	(550,086)	(318,409)	(286,227)	11,6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0	1,114	0	0	52,6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1,147)	(548,972)	(318,409)	(286,227)	64,31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1,147)	(550,086)	(318,409)	(286,227)	11,69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1,147)	(548,972)	(318,409)	(286,227)	64,3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4.90)	(13.93)	(20.48)	(26.29)	0.36

註：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1	鄭雅慧、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102	鄭雅慧、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3	鄭雅慧、曾國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鄭雅慧、曾國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吳郁隆、葉翠苗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43	35.39	41.96	39.61	6.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08.15	625	537.98	23,752.90	115,933.3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93.88	328.56	191.53	247.10	852.05
	速動比率		387.68	226.05	81.84	216.46	471.42
	利息保障倍數		0	0	0	0	5,234.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62	14.61	7.95	7.90	5.22
	平均收現日數		55.13	24.98	45.91	46.20	69.92
	存貨週轉率(次)		2.32	3.25	1.03	2.44	2.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1	20.39	8.39	22.11	13.39
	平均銷貨日數		157.32	112.30	354.36	149.59	132.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0	9.64	5.63	16.02	534.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99	0.66	1.31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64)	(61.97)	(63.08)	(112.35)	4.00
	權益報酬率(%)		(61.25)	(80.48)	(102.28)	(193.06)	4.5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6.45)	(85.20)	(63.71)	(71.22)	3.28
	純益率(%)		(99.30)	(62.31)	(95.10)	(86.41)	6.02
	每股盈餘(元)		(14.90)	(13.93)	(20.48)	(26.29)	0.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8.83	0	0	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5.50	197.41	187.79	96.83	99.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91	0	0	0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	0	0	0	1.06
	財務槓桿度		0	0	0	0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因 105 年度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使流動負債較 104 年底明顯減少，且 105 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使帳上資產較 104 年增加，致 105 年的財務結構指標、償債能力指標都比 104 年提升。
2. 因 105 年度由歷年虧損轉盈，致使僅 105 年有計算利息保障倍數及營運槓桿度與與財務槓桿度。
3. 因 105 年度產品銷售組合調整，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且 104 年已提列備抵之呆帳尚未收回，致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04 年低、平均收現天數較 104 年高。
4. 因 105 年銷貨成本較 104 年低且 105 年底有一筆較大額的應付帳款，105 年的應付款項週轉率低於 104 年。
5. 由於配合公司未來經營策略縮減營運規模，至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大幅下降，週轉率隨之提高。
6. 由於 105 年引進私募資金且由虧轉盈，總資產金額較 104 年大幅增加，週轉率較 104 年降低。
7. 因 105 年度由虧轉盈，獲利能力指標皆從 104 年負值轉正。

(二)個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27	35.31	41.79	39.28	6.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18.72	629.31	540.74	23,752.90	115,933.3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85.44	309.44	179.86	241.51	840.42
	速動比率	377.98	206.38	69.43	210.46	457.99
	利息保障倍數	0	0	0	0	5,262.1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62	14.61	7.95	7.90	5.22
	平均收現日數	55.13	24.98	45.91	46.20	69.92
	存貨週轉率(次)	2.32	3.25	1.03	2.44	2.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1	20.39	8.39	22.11	13.39
	平均銷貨日數	157.32	112.30	354.36	149.59	132.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64	9.73	5.66	16.11	534.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1.00	0.67	1.31	0.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73)	(62.08)	(63.20)	(112.93)	4.00
	權益報酬率(%)	(61.25)	(80.48)	(102.28)	(193.06)	4.5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146.72)	(85.31)	(63.80)	(71.35)	3.30
	純益率(%)	(99.31)	(62.31)	(95.10)	(86.41)	6.02
	每股盈餘(元)	(14.90)	(13.93)	(20.48)	(26.29)	0.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29.75	0	0	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9.48	201.53	191.89	101.20	108.4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6	0	0	0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	0	0	0	1.06
	財務槓桿度	0	0	0	0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8. 因 105 年度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使流動負債較 104 年底明顯減少，且 105 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使帳上資產較 104 年增加，致 105 年的財務結構指標、償債能力指標都比 104 年提升。
9. 因 105 年度由歷年虧損轉盈，致使僅 105 年有計算利息保障倍數及營運槓桿度與與財務槓桿度。
10. 因 105 年度產品銷售組合調整，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且 104 年已提列備抵之呆帳尚未收回，致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04 年低、平均收現天數較 104 年高。
11. 因 105 年銷貨成本較 104 年低且 105 年底有一筆較大額的應付帳款，105 年的應付款項週轉率低於 104 年。
12. 由於配合公司未來經營策略縮減營運規模，至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大幅下降，週轉率隨之提高。
13. 由於 105 年引進私募資金且由虧轉盈，總資產金額較 104 年大幅增加，週轉率較 104 年降低。
1. 因 105 年度由虧轉盈，獲利能力指標皆從 104 年負值轉正。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與葉翠苗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之情事，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如上，

敬請 鑒核。

監察人：林志鴻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淑惠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1,224	138,983	102,241	73.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	361	5	1.39
無形資產		373	127	246	193.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	0	4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0,619	2,521	208,098	8,254.58
資產總額		452,627	141,992	310,635	218.77
流動負債		28,311	56,244	(27,933)	(49.66)
非流動負債		64	0	64	-
負債總額		28,375	56,244	(27,869)	(49.55)
股本		355,500	400,047	(44,547)	(11.14)
資本公積		6,901	3,495	3,406	97.45
保留盈餘		9,238	(317,794)	327,032	(102.91)
其它權益		52,613	0	52,613	-

(一)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是 105 年辦理私募後除約當現金增加外，亦購置營運所需存貨。
- 2.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購置公司所需之電腦軟體。
- 3.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 105 年購買策略性合作夥伴之股票。
- 4.流動負債減少，主要是本年度償還短期借款及到期之公司債所致。
- 5.資本公積增加係認列 105 年第 2 次私募之溢價所致。
- 6.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5 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因 105 年辦理私募注入足夠資金，加上新經營團隊的努力，由鉅額虧損轉為小幅盈餘，對於公司未來經營奠定一個好的開始及穩健的基礎。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94,453	331,220	(136,767)	(41.29)
營業成本		161,027	312,909	(151,882)	(48.54)
營業毛利		33,426	18,311	15,115	82.55
營業費用		23,953	308,744	(284,791)	(92.24)
營業淨利(損)		9,473	(290,433)	299,906	(103.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82	5,501	(3,319)	(60.33)
稅前淨利(損)		11,655	(284,932)	296,587	(104.09)
所得稅費用(利益)		44	(1,295)	1,339	(103.40)
稅後淨利(損)		11,699	(286,227)	297,926	(104)

(一)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收減少係 105 年公司銷售策略異動、人員交接之過渡時期影響營收表現。營業成本亦伴隨減少。
2. 營業毛利增加除積極處理呆置庫存外，並配合市場調整銷售策略有效確保毛利，使整體毛利率較 104 年大幅提高所致。
3.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嚴格控管支出，並有效調整營運規模及人力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度出售權利金所致。
5. 由於 105 年營業毛利上升，足以支應大幅減少的營業費用，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皆從 104 年虧損轉至利益。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無。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參酌專業市場研究報告、產業概況、銷售預測及接單情形，目前並未發現有重大對記憶體產業有所影響之因素，未來一年度整體需求仍處於穩定狀態。至於生技產品方面，由於尚在規劃產品階段，對公司整體營收尚未有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0%	0%	0%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108.42%	101.20%	7.13%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0%	0%	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因公司 104 年稅後淨損，105 年購置存貨，兩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使現金流量比例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為零，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則較 104 年略為上升。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公司透過 105 年私募注入資金後，目前資金及負債比率上升穩健，無流動性不足之疑慮。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C	預計全年來 自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D	現金剩餘 數額 A+B+C+D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132,403	21,625	65,000	(3,555)	215,473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當年度營業獲利及存貨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處分投資所致。 (3)融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發放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預計公司未來一年無現金不足情況產生，足以因應正常營運所需。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間之作業程序」，供未來與轉投資公司於日常交易時遵循。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152,076	虧損：111 原因：目前作為業務聯繫及服務客戶據點，為一成本中心單位。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未來營運情況而定。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05 年度(仟元)	占稅前淨利(%)
利息收(支)	71	0.61%
兌換(損)益	(3,398)	(29.15%)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因應措施，以減低利率對本公司之影響。

(2)匯率方面

本公司產品部分以美元報價，故國際美元走勢與公司之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因應措施如下：

- ① 財務部門人員隨時注意外匯市場的變動，據以判斷新台幣可能升值或貶值趨勢，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並適度調整各項外幣帳戶之比重。
- ② 公司採取自然避險策略，收、付款相同幣別以大幅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的影響。

(3)通貨膨脹方面

本公司之產品售價會因各地區消費情形之不同而有所調整，故能將成本因通貨膨脹而增加之部份反應於售價中；且最近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尚屬穩定狀況，故無通貨膨脹之虞。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此情形。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本公司係針對外幣資產或負債評估是否須作避險性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最近年度迄今尚未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
 - 4.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作為公司從事上述行為之規範。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目前各項研發計畫正在審慎評估中，預計 106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800 至 1,200 萬，將配合產品規劃適時調整投資金額。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及法令。在民國 105 年度中，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2.因應措施
 - (1)建立諮詢網路，鼓勵員工與專業人士討論及研究。
 - (2)隨著公司的發展，引進人才以提升員工素質。
 - (3)設置專人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提供相關資訊予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進行分析評估。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 2.因應措施
 - (1)收集市場資訊，以了解市場需求及科技發展之狀況，進而研發出符合市場需求與期望之產品。
 - (2)定期召開會議以了解全球市場發展之狀況。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目前的經營團隊，皆是深耕市場多年的一時之選，105 年的經營績效有目共睹，未來將秉持著「穩健經營」的策略，以按部就班的精神，執行企業的經營理念。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併購計畫。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量產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本公司將致力於加速各項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並持續耕耘具有發展潛力之新事業的，以降低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自 105 年初新經營團隊入主後，公司由虧轉盈，營收亦日漸穩定，對於公司未來發展有正向的影響，無增加風險的疑慮。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監督、規劃與執行相關風險管理事務之風險管理組織之功能及權責如下：

- 1、董事會：主要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另外，負責核定風險管理辦法，並決定各項風險管理辦法之核定層級。最後，監督整體風險管理制度之執行。
- 2、風險管理主管會議：由總經理、財務長、及各單位主管共同組成，負責評估各類風險資訊及審核彙總報告。
- 3、稽核單位：將相關風險資訊列入年度稽核計畫，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地實施，並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 4、公司各相關部門：為第一線風險偵測、評估及管控單位。

本公司應定期及不定期進行上開風險管理執行效能之評估程序，由內部稽核人員獨立進行，其報告程序應獨立於交易活動及風險管理體系之外；或亦可借助外部稽核人員，協助評估。

B. 各項風險管理措施

1. 市場風險：

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

本公司執行有關市場風險管理作業時考量因素：

- (1) 與市場風險管理有關之授權、架構、流程與作業內容。
- (2) 可從事之業務及交易範圍。
- (3) 市場風險衡量方法。
- (4) 市場風險限額核定層級及超限處理方式。

2. 信用風險：

係指與本公司往來之交易對象因企業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導致交易對象不履行其企業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

本公司執行有關信用風險管理作業時應考量：

- (1) 與採購銷售有關之供應商評鑑管理與客戶徵信管理及資金往來、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對象之授權額度管理。
- (2) 供應商、銷售客戶信用分級及承作額度管理。

3.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因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損失。本公司執行有關作業風險管理作業時應考量：

- (1) 與作業風險管理有關之授權、流程與作業內容。所有規劃均應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與作業程序書之規定。
- (2) 作業風險控管內容。
- (3) 內部控制相關辦法。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以致處理或抵銷所持有部位時面臨市場顯著變動之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則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

本公司執行有關流動性風險管理作業時應依照各業務性質考量：

- (1) 與資金流動性有關之授權、流程與作業內容。
- (2) 與市場流動性有關之控管方式。

5. 法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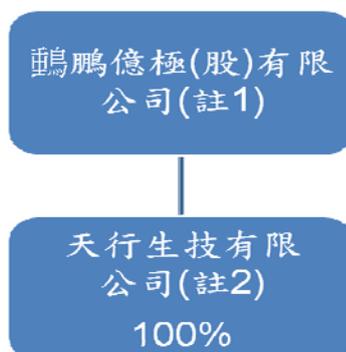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辦法不週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本公司除應遵循政府相關法規外，對外簽訂合約，應由各業務單位詳細了解合約內容後提交法務部門審核或委請外部法律顧問審核後方得簽訂，以控管法律有關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原名為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註 3)：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 50%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註 4)：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96/7	香港	USD 5,000,000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此關係企業係本公司間接擴展大陸地區市場之據點及為客戶就近提供服務。

(五)關係企業董監事及總經理資料：

105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陳振君	5,000,000股	100%

(六)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152,076	4,427	150	4,277	0	(115)	(111)	0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83 頁。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5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5 年 3 月 22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私募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5 年 1 月 18 日通過以 40,000 仟股為上限分次發行，本次私募股數為 30,000 仟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A.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據：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p> <p>B. 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p> <p>C. 依上開規定，以 105 年 3 月 17 日為訂價日，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訂為 9 元，私募總金額為新台幣 270,000,000 元。</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考量，並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 (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擇定之。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5 年 3 月 22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9,675 仟股	本公司之關係人。	無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5,000 仟股	本公司之關係人。	無
	兆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3,700 仟股	本公司法人董事暨大股東。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3,350 仟股	本公司之關係人。	無
	一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3,260 仟股	本公司之關係人。	無
	盈福開發有限公司	同上	1,000 仟股	無	無
	李美惠	同上	550 仟股	無	無
	陳立三	同上	500 仟股	無	無
	陳玲芬	同上	450 仟股	本公司之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配偶之二等親。	無
	陳月鳳	同上	440 仟股	無	無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同上	400 仟股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周康記	同上	340 仟股	本公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為本公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葉公亮	同上	340 仟股	無	無
	廖志文	同上	250 仟股	本公司之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配偶之二等親。	無
	陳奕仕	同上	150 仟股	本公司之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配偶之二等親。	無

	周忠林	同上	150 仟股	無	無
	洪建順	同上	100 仟股	無	無
	陳湘南	同上	100 仟股	無	無
	童芝	同上	50 仟股	無	無
	李怡倩	同上	50 仟股	無	無
	施羿如	同上	35 仟股	本公司之財務長。	為本公司財務長
	陳玲娟	同上	30 仟股	本公司之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配偶。	無
	李淑惠	同上	30 仟股	本公司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為本公司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馬鐘棋	同上	30 仟股	無	無
	李英豪	同上	20 仟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9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高於為參考價的 11.17 之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因股價變動情形及證券市場變化，致每股發行之實際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係為順利募得資金，有利公司長遠穩定成長，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雖會增加累積虧損，但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影響，所產生之累積虧損金額將於日後視實際營運狀況依相關法令決議彌補之。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截至 105 年底，已按計畫陸續動用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詳下表。				

資金效益顯現情形

項 目		105 年第 1 次	
		籌資前	籌資後(註)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9.61	13.65
	長期資金/ 固定資產比率(%)	23,752.90	98,545.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7.10	727.16
	速動比率(%)	216.46	696.51

註：籌資前係以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並假設其他狀況不變下之財務結構變化。

項 目	105 年第 2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5 年 8 月 2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私募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5 年 1 月 18 日通過以 40,000 仟股為上限分次發行，本次私募股數為 78,608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據：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B. 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C. 依上開規定，以 105 年 7 月 29 日為訂價日，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訂為 59.9 元，總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4,708,619 元。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考量，並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 (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擇定之。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增加長期穩定資金，提升財務運用調度能力，進而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5 年 8 月 2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游曉萍	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78,608 股	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之配偶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59.9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以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無。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截至 105 年底，已按計畫動用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詳下表。				

項目		籌資前	籌資後(註)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35%	5.29%
	長期資金/ 固定資產比率(%)	87101.78%	88148.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6.12%	1317.57%
	速動比率(%)	1190.15%	1211.60%

註.籌資前係以 105 年第 2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並假設其他狀況不變下之財務結構變化。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立白



簽章

總經理：周康記



簽章

(二)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股東常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案	執行情形
106.6.7	1.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按決議完成後續變更。
	2.104年度業務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3.104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議通過。
	4.105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5.105年第一季虧損撥補案。	決議通過
	6.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已於105年8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7.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已依修訂後準則運作。

2.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案	執行情形
105.1.18	1.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已完成改選。
	2.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決議通過。
	3.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	已完成兩次私募作業。
	4.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按決議完成後續變更。

3.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05.1.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選董事長與副董事長 2.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委任案
105.01.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變更總經理與研發主管案 2.變更發言人案 3.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4.變更稽核主管案 5.變更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案 6.變更股務代理機構案 7.變更本公司營業地址案
105.03.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案 2.民國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承認案 3.民國104年度虧損撥補案 4.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章作業辦法修正案及薪資報酬案 5.提請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召開本公司民國105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7.辦理私募普通股訂價及發行新股案 8.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9.訂定更名全面換發有價證券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105.04.0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資彌補虧損案
105.04.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民國105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承認案 2.民國105年度第一季虧損撥補承認案 3.減資彌補虧損案 4.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5.修訂本公司民國105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之相關事宜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05.07.29	1.民國105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2.訂定減資換股作業計畫案。 3.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價格調整案。 4.辦理私募普通股訂價及發行新股案。 5.變更本公司稽核主管案。 6.提高對策略夥伴投資額度案。
105.11.08	1.民國10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2.民國106年度稽核計畫案。 3.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作業修訂案。 4.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5.民國106年度營運計畫案。
106.01.12	1.委任會計師報酬案。 2.經理人報酬案。
106.03.15	1.民國105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民國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3.民國105年度盈虧撥補及盈餘分配案。 4.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5.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6.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7.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8.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本公司民國106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立 白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鷓鴣億極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鷓鴣億極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鷓鴣億極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鷓鴣億極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鷓鴣億極集團正值業務轉型，新舊業務轉換下造成銷貨客戶之變動。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中，管理階層對銷貨所執行之控制程序。
2.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評估資料，並與公開資訊核對。
3.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選取樣本執行詳細測試，核對銷售價格、數量及相關憑證。

投資之存在性及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

鷓鴣億極集團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占合併總資產 46%，評價損益占合併綜合損益表 27%，顯示投資之存在性及管理階層對於投資所作之評價對鷓鴣億極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投資之存在性及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本期新增及處分投資明細，並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核對交易數量與價格。
2. 發函詢證期末持有之投資，並與帳載資訊予以核對。
3. 取得投資評價報表，重新計算評價損益，並與帳載資訊及公開市場價格核對。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鷓鴣億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鷓鴣億極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鷓鴣億極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鷓鴣億極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鷓鴣億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鷓鴣億極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鷓鴣億極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葉翠苗

吳郁隆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


 鷓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2,403	29	\$ 100,321	7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5,102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	-	1,7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6	-	14,423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35	-	140	-
130X	存貨	六(四)		102,523	23	-	-
1410	預付款項			5,238	1	2,19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及八		1,019	-	15,039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1,224</u>	<u>53</u>	<u>138,983</u>	<u>98</u>
非流動資產							
		六(六)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08,530	46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66	-	361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373	-	1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45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89	1	2,52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1,403</u>	<u>47</u>	<u>3,009</u>	<u>2</u>
1XXX	資產總計		\$	<u>452,627</u>	<u>100</u>	\$ <u>141,992</u>	<u>100</u>

(續次頁)


 鷓鵬億極服務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	-	\$	14,076	10
2170	應付帳款			-	-		5,43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18,630	4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9,600	2		23,051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19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	-		3,38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81	-		10,113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311</u>	<u>6</u>		<u>56,244</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64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u>	<u>-</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8,375</u>	<u>6</u>		<u>56,244</u>	<u>4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55,500	78		400,047	28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6,901	2		3,495	2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三)		9,238	2	(317,794)	(22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2,613	12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24,252</u>	<u>94</u>		<u>85,748</u>	<u>60</u>
3XXX	權益總計			<u>424,252</u>	<u>94</u>		<u>85,748</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52,627</u>	<u>100</u>	\$	<u>141,99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鵬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金 額	%	104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一)	\$ 194,453	100	\$ 331,2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二十二)及七(一)	(161,027)	(83)	(312,909)	(95)
5900 營業毛利		33,426	17	18,311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七(一)(二)				
6100 推銷費用		(1,229)	(1)	(11,524)	(3)
6200 管理費用		(22,306)	(11)	(122,157)	(3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8)	-	(175,063)	(5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953)	(12)	(308,744)	(9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9,473	5	290,433	(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5,043	2	38,041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2,634)	(1)	(30,083)	(9)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27)	-	(2,45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82	1	5,501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1,655	6	(284,932)	(86)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三)	44	-	(1,295)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1,699	6	\$ (286,227)	(8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1)	-	\$ -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52,694	27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2,613	27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2,613	27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312	33	\$ (286,227)	(8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699	6	\$ (286,227)	(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4,312	33	\$ (286,227)	(8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本期淨利(損)		\$ 0.36		\$ (26.2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850 本期淨利(損)		\$ 0.36		\$ (26.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鷓鴣德輕
(原名學
民國105年11月23日
民國105年11月23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股本		資本		積		其		他		權		益
	註冊	普通	發行	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104													
104年1月1日餘額		\$ 494,624	\$ 24,789		\$ 9,053	\$ 710	\$ -	\$ 318,409	\$ -	\$ -	\$ -	\$ 210,767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六(十三)	-	(6,268)		(6,268)	-	-	-	-	-	-	(6,268)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626	-	-	-	-	-	-	-	
現金增資-私募	六(十四)	251,660	-		-	-	-	(84,184)	-	-	-	167,476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十六)	(346,237)	-		-	-	-	346,237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十六)	-	(24,789)		-	-	-	24,789	-	-	-	-	
本期淨損		-	-		-	-	-	(286,227)	-	-	-	(286,22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00,047	\$ -		\$ 2,159	\$ 710	\$ 626	\$ 317,794	\$ -	\$ -	\$ -	\$ 85,748	
105													
105年1月1日餘額		\$ 400,047	\$ -		\$ 2,159	\$ 710	\$ 626	\$ 317,794	\$ -	\$ -	\$ -	\$ 85,74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	-		(517)	-	-	-	-	-	-	(517)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1,642	-	-	-	-	-	-	-	
轉換公司債之調整		-	-		-	(710)	710	-	-	-	-	-	
現金增資-私募	六(十四)	300,786	3,923		-	-	-	(30,000)	-	-	-	274,709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十六)	(345,333)	-		-	-	-	345,333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1)	52,694	-	52,613	
本期淨利		-	-		-	-	-	11,699	-	-	-	11,69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55,500	\$ 3,923		\$ -	\$ 2,978	\$ -	\$ 9,238	\$ 81	\$ 52,694	\$ -	\$ 424,2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鵬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1,655	(\$ 284,9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六(十九)		
益		(65)	-
備抵呆帳(迴轉收入數)提列費用數	六(三)	(2,081)	34,860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362	25,27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241	36,070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27	2,457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98)	(42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六(十九)	(3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十九)	-	25,21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	19,3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665)	(13,15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	(517)	(6,2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	-
應收票據淨額		5,102	(788)
應收帳款淨額		3,842	1,121
其他應收款		50	813
存貨		(102,523)	96,336
預付款項		(3,041)	9,509
其他流動資產		(9)	7,6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99)
應付帳款		(5,430)	(17,3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630	-
其他應付款		(13,435)	(10,810)
負債準備		(3,381)	3,381
其他流動負債		(103)	(5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91,408)	(72,389)
收取之利息		301	436
支付之利息		(21)	(2,595)
支付所得稅		(143)	(472)
收取所得稅		118	3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153)	(74,626)

(續次頁)


 鷓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4,029	\$ 25,87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137)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55)	(9,9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17	20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487)	(12,5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23)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55	2,5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27,166)</u>	<u>6,084</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六(九)	(14,076)	(70,650)
償還公司債		(10,151)	-
現金增資-私募	六(十四)	274,709	167,4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0,482</u>	<u>96,826</u>
匯率影響數		(8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082	28,2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321	72,0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2,403</u>	<u>\$ 100,321</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2 年 9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產品之製造、批發、零售與設計及生技產品之銷售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之營運資產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 (香港)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經營及 投資	100	100	註

註：係依子公司同期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

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試驗設備	3~4年
辦公設備	3~4年
租賃改良	3~4年
其它設備	1.5年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及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0.5~3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3.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負債準備

係除役負債及銷貨退回負債準備，負債準備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

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本公司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子及生技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以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

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前述商品交付係指，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2,5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8	\$ 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4,285	59,606
定期存款	18,000	40,700
	<u>\$ 132,403</u>	<u>\$ 100,32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八之說明。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5,836	\$ -
評價調整	<u>52,694</u>	<u>-</u>
	<u>\$ 208,530</u>	<u>\$ -</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52,694 及\$0。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4 及\$0。

2.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2,779	\$ 36,621
減：備抵呆帳	<u>(32,779)</u>	<u>(34,860)</u>
	<u>\$ -</u>	<u>\$ 1,761</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群組2	<u>\$ -</u>	<u>\$ 1,761</u>

群組 1：上市櫃公司-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 6 個月)。

群組 2：非上市櫃公司-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 6 個月)。

群組 3：上市櫃公司-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4：非上市櫃公司-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皆為\$0，本集團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32,779 及\$34,860。

(2) 上述表達為已減損之應收帳款提列減損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4,860	\$ -	\$ 34,860
減損損失迴轉	(2,081)	-	(2,081)
12月31日	<u>\$ 32,779</u>	<u>\$ -</u>	<u>\$ 32,779</u>
	104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34,860	-	34,860
12月31日	<u>\$ 34,860</u>	<u>\$ -</u>	<u>\$ 34,860</u>

4.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u>\$ 102,523</u>	<u>\$ -</u>	<u>\$ 102,52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u>\$ 14,372</u>	<u>(\$ 14,372)</u>	<u>\$ -</u>

1. 上項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5,399	\$ 443,98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372)	(131,073)
	<u>\$ 161,027</u>	<u>\$ 312,909</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出售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 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1,000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5,029
其他	19	10
	<u>\$ 1,019</u>	<u>\$ 15,039</u>

本集團將其他流動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持有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經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至 11 月減、增資後，持股比例由原 17.52% 增加為 31.28%，故改用權益法評價。民國 101 年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33,970；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 \$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均為 \$0。

2.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完成解散程序，刻正辦理清算中。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105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27,235	\$ 4,900	\$ -	\$ 119,065	\$ 151,200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930)	(4,844)	-	(119,065)	(150,839)
	<u>\$ 305</u>	<u>\$ 56</u>	<u>\$ -</u>	<u>\$ -</u>	<u>\$ 361</u>
<u>105 年 度</u>					
1月1日	\$ 305	\$ 56	\$ -	\$ -	\$ 361
增添	-	162	293	-	455
處分	(88)	-	-	-	(88)
折舊費用	(217)	(90)	(55)	-	(362)
12月31日	<u>\$ -</u>	<u>\$ 128</u>	<u>\$ 238</u>	<u>\$ -</u>	<u>\$ 366</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	\$ 162	\$ 293	\$ 5,446	\$ 5,9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	(55)	(5,446)	(5,535)
	<u>\$ -</u>	<u>\$ 128</u>	<u>\$ 238</u>	<u>\$ -</u>	<u>\$ 366</u>
<u>104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15,243	\$ 9,477	\$ 35,950	\$ 110,188	\$ 270,8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95,194)	(8,648)	(21,047)	(105,000)	(229,889)
	<u>\$ 20,049</u>	<u>\$ 829</u>	<u>\$ 14,903</u>	<u>\$ 5,188</u>	<u>\$ 40,969</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20,049	\$ 829	\$ 14,903	\$ 5,188	\$ 40,969
增添	960	-	105	8,877	9,942
處分	(4)	(58)	-	-	(62)
折舊費用	(13,582)	(715)	(4,317)	(6,658)	(25,272)
減損損失	(7,118)	-	(10,691)	(7,407)	(25,216)
12月31日	<u>\$ 305</u>	<u>\$ 56</u>	<u>\$ -</u>	<u>\$ -</u>	<u>\$ 361</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27,235	\$ 4,900	\$ -	\$ 119,065	\$ 151,200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930)	(4,844)	-	(119,065)	(150,839)
	<u>\$ 305</u>	<u>\$ 56</u>	<u>\$ -</u>	<u>\$ -</u>	<u>\$ 361</u>

本集團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權利金</u>	<u>其他</u>	<u>合計</u>
<u>105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77,231	\$ 39,126	\$ 172,122	\$ 388,479
累計攤銷及減損	(<u>177,104</u>)	(<u>39,126</u>)	(<u>172,122</u>)	(<u>388,352</u>)
	<u>\$ 127</u>	<u>\$ -</u>	<u>\$ -</u>	<u>\$ 127</u>
<u>105 年 度</u>				
1月1日	\$ 127	\$ -	\$ -	\$ 127
增添	487	-	-	487
攤銷費用	(<u>241</u>)	-	-	(<u>241</u>)
12月31日	<u>\$ 373</u>	<u>\$ -</u>	<u>\$ -</u>	<u>\$ 373</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7,271	\$ -	\$ -	\$ 7,271
累計攤銷及減損	(<u>6,898</u>)	-	-	(<u>6,898</u>)
	<u>\$ 373</u>	<u>\$ -</u>	<u>\$ -</u>	<u>\$ 373</u>
	<u>電腦軟體</u>	<u>權利金</u>	<u>其他</u>	<u>合計</u>
<u>104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67,545	\$ 39,126	\$ 169,240	\$ 375,911
累計攤銷及減損	(<u>142,600</u>)	(<u>39,126</u>)	(<u>151,242</u>)	(<u>332,968</u>)
	<u>\$ 24,945</u>	<u>\$ -</u>	<u>\$ 17,998</u>	<u>\$ 42,943</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24,945	\$ -	\$ 17,998	\$ 42,943
增添	9,686	-	2,882	12,568
攤銷費用	(<u>20,301</u>)	-	(<u>15,769</u>)	(<u>36,070</u>)
減損損失	(<u>14,203</u>)	-	(<u>5,111</u>)	(<u>19,314</u>)
12月31日	<u>\$ 127</u>	<u>\$ -</u>	<u>\$ -</u>	<u>\$ 127</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u>177,231</u>	<u>39,126</u>	<u>172,122</u>	<u>388,47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u>177,104</u>)	(<u>39,126</u>)	(<u>172,122</u>)	(<u>388,352</u>)
	<u>\$ 127</u>	<u>\$ -</u>	<u>\$ -</u>	<u>\$ 127</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管理費用	\$ 241	\$ 1,791
研究發展費用	-	34,279
	<u>\$ 241</u>	<u>\$ 36,070</u>

2. 本集團上項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u>14,076</u>	1.83%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短期借款。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u>50,000</u>	\$ <u>85,924</u>

(十) 應付公司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	\$ 10,151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222)
	-	9,92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表列表他 流動負債)	-	(9,929)
	<u>\$ -</u>	<u>\$ -</u>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之內容說明如下：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8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至 105 年 10 月 14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債券面額之 101.51%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2 年 11 月 15 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 105 年 10 月 4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

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 70% 為限。

4.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5. 截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共有面額計 \$70,0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752 仟股，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剩餘部分已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以現金清償完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4,535	\$ 7,444
應付勞務費	1,192	2,286
其他	3,873	13,321
	<u>\$ 9,600</u>	<u>\$ 23,051</u>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13 及 \$4,205。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27	3,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101.7.6	1,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103.1.17	4,000 仟股	4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3 年累積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103.12.3	1,500 仟股	4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3 年累積可行使認股權 100%

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改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之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 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下列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已發放予分割讓 與之營業所屬相 關人員單位數	辦法規定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分割後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838	1,000	600

2.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58	\$ 19.6
本期沒收	-	-	(58)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 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2)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7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

(3) 本公司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證字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

3.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122	\$ 51.8
本期沒收	-	-	(122)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迴轉利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註)	\$ -	(\$ 996)

註：因民國 104 年度實際離職率高於以前年度之預估離職率，致已認列之累積酬勞成本大於實際應認列數，故認列酬勞成本迴轉利益。

(3)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淨值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四次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1.7.6	\$ 16.14	\$ 16.2	52.49%	4.375年	2.42%	\$ 7.21

4.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4,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4,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83	\$ 25.8	2,964	\$ 20.4
本期沒收	(183)	-	(2,781)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83	25.8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 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利益)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註)	(\$ 400)	(\$ 5,390)

註：因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實際離職率高於以前年度之預估離職率，致已認列之累積酬勞成本大於實際應認列數，故認列酬勞成本迴轉利益。

(3)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淨值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五次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3.1.17	\$ 13.50	\$ 13.5	58.14%~ 57.95%	3~3.5年	0.84%~ 0.96%	\$ 5.31~ \$ 5.7

5.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1,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5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19	\$ 12.9	1,473	\$ 10.0
本期沒收	(119)	-	(1,354)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19	12.9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 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利益)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註)	(\$ 117)	\$ 118

註：因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實際離職率高於以前年度之預估離職率，致已認列之累積酬勞成本大於實際應認列數，故認列酬勞成本迴轉利益。

(3)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淨值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六次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3.12.3	\$ 7.58	\$ 10.0	53.09%~ 53.49%	3~3.5年	0.88%~ 0.98%	\$ 2.09~ \$ 2.35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 \$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 \$355,5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40,004,721	49,462,403
現金增資-私募	30,078,608	25,166,000
減資彌補虧損	(34,533,329)	(34,623,682)
12月31日	35,550,000	40,004,72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二次私募普通股，預計私募股數為 50 仟股至 1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新台幣 59.9 元。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

述私募普通股之股數為 78,600 股，私募總金額為 \$4,709。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2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49.33%，減少實收資本額為 \$345,333，銷除普通股股份 34,533 仟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4,714，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
4.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40,000 仟股。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私募總股數計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新台幣 9 元，私募總金額為 \$27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3 月 22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經考量民國 105 年減資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通股之金額為 \$152,01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21 日，減資比例為減資比例為 63.38%，減少實收資本額為 \$346,237，銷除普通股份 34,624 仟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47，該項減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6. 本公司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擬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20,000 仟股，分二次募集完成，此次私募總股數分別計 150 仟股及 19,850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10 元及新台幣 6.8 元，私募總金額分別為 \$1,500 及 \$134,980，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27 日及 104 年 11 月 24 日，並均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考量民國 105 年減資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兩次私募普通股之金額分別為 \$760 及 \$100,58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7. 本公司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擬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3 日將公司債面額 \$70,000 轉換為普通股 4,752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5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轉換普通股經考量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分別減資 63.38%及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

普通股之金額為\$8,818。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8. 本公司為公司改善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 103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10,000 仟股，分二次募集完成，此次私募總股數分別計 3,120 仟股及 5,166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6.5 元及新台幣 6 元，私募總金額分別為\$20,280 及\$30,996，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3 年 11 月 21 日及 104 年 5 月 6 日，並均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考量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分別減資 63.38%及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兩次私募普通股之金額分別為\$5,789 及\$9,586。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9. 本公司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擬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10,000 仟股，此次私募總股數計 2,93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新台幣 10.25 元，私募總金額為\$30,032，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經考量民國 103 年、104 年及 105 年分別減資 38.15%、63.38%及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通股之金額為\$3,362。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十六)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依法令規定辦理，於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提

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以實收資本\$346,237 及資本公積\$24,789 彌補虧損；其中有關減資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以實收資本\$345,333 彌補虧損；有關減資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24	
現金股利	3,555	\$ 0.1
	<u>\$ 4,479</u>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十七)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192,257	\$ 311,389
其他營業收入	2,196	19,831
	<u>\$ 194,453</u>	<u>\$ 331,220</u>

(十八)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98	\$ 427
出售專利權收入	2,944	34,542
什項收入	<u>1,801</u>	<u>3,072</u>
	<u>\$ 5,043</u>	<u>\$ 38,041</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 65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398)	2,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665	13,15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3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25,21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19,314)
什項支出	-	(704)
	<u>(\$ 2,634)</u>	<u>(\$ 30,083)</u>

(二十)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5	\$ 2,168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利息費用	<u>222</u>	<u>289</u>
	<u>\$ 227</u>	<u>\$ 2,457</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4,458	\$ 127,1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362</u>	<u>\$ 25,272</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241</u>	<u>\$ 36,070</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12,485	\$ 118,49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17)	(6,268)
勞健保費用	1,077	6,843
退休金費用	713	4,2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700</u>	<u>3,878</u>
	<u>\$ 14,458</u>	<u>\$ 127,15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

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2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民國 104 年度因本公司有累積虧損尚未彌補，故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0。

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759；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1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5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5% 及 1%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 \$0，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35)	(\$ 14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193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22	112
扣繳稅款	13	3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63)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3)</u>	<u>50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9</u>	<u>791</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9</u>	<u>791</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4)</u>	<u>\$ 1,295</u>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1,898	(\$ 48,438)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55	4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41)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63)	-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4,383	65,090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6,176)	(15,406)
所得稅費用	(\$ 44)	\$ 1,295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	\$ 45	\$ 45
小計	-	45	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4)	(64)
小計	-	(64)	(64)
合計	\$ -	(\$ 19)	(\$ 19)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791	(\$ 791)	\$ -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101	\$ 496,014	\$ 496,014	\$ 496,014	民國111年度
102	539,597	539,597	539,597	民國112年度
103	304,067	304,067	304,067	民國113年度
104	382,881	382,881	382,881	民國114年度
105	25,780	25,780	25,780	民國115年度
	\$ 1,748,339	\$ 1,748,339	\$ 1,748,339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101	\$ 496,014	\$ 496,014	\$ 496,014		民國111年度
102	539,597	539,597	539,597		民國112年度
103	306,880	306,880	306,880		民國113年度
104	382,881	382,881	382,881		民國114年度
	<u>\$ 1,725,372</u>	<u>\$ 1,725,372</u>	<u>\$ 1,725,372</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額	<u>\$ 510,574</u>	<u>\$ 512,455</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	<u>\$ 9,238</u>	<u>(\$ 317,794)</u>

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15,370，民國 104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之適用，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48%。

(二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1,699</u>	<u>32,140</u>	<u>\$ 0.3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1,699	32,1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註2)	-	-	
員工認股權(註2)	-	-	
員工酬勞	-	1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1,699</u>	<u>32,152</u>	<u>\$ 0.36</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86,227)	10,888	(\$ 26.29)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86,227)	10,8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註2)	-	-	
員工認股權(註2)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6,227)	10,888	(\$ 26.29)

註 1：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減資比例追溯調整。

註 2：具反稀釋作用，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2 年，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2,879 及 \$14,052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04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94
	<u>\$ 4,84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向關係人銷售商品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13,001</u>	<u>\$ -</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定價格辦理；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貨到後 7 天收款，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均為 \$0。

2. 進貨交易

(1) 進貨成本

本集團向關係人採購商品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190,179	\$ -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貨到後 3 到 7 天付款，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 應付帳款

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8,630	\$ -

3. 購入財產交易

本集團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162	\$ -

4. 租賃交易/其他應付款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所產生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279 及 \$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關係人租賃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均為 \$0。

(2) 承租辦公室所支付之租金係由雙方議定價格，並於每月支付一次。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979	\$ 13,66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15,029	銀行授信額度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本集團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五)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企業集團資金流動穩定前提下，透過調整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相同，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6%及 4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新台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6	32.250	\$	26,639	
美金:港幣		105	7.756		3,386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04	32.810	\$	75,594	
人民幣:新台幣		288	5.040		1,4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24	32.810		23,754	

-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

額分別為\$(3,398)及\$2,000。

(C)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6	\$ -
港幣：新台幣	1%		34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5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38)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085及\$0。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若借款利率變動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0及\$12，主要係因利率變動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

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交易對手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之附註六(三)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或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之有價證券分別為 \$208,530 及 \$0，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5年12月31日	3個月			帳面金額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8,630	\$ -	\$ -	\$ 18,630
其他應付款	8,740	860	-	9,600

非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4年12月31日	3個月			帳面金額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 14,076	\$ -	\$ 14,076
應付帳款	5,430	-	-	5,430
其他應付款	23,051	-	-	23,051
應付公司債(表列其他 流動負債)	-	10,151	-	10,151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貨幣型基金及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208,530	\$ -	\$ -	\$ 208,530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其市場報價分別係採用收盤價及淨值。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無第三等級之變動及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於民國 105 年度前係以產品作區分，主要分為 IC 設計製造、技術服務收入及零組件買賣等部門；另自民國 105 年度起，本集團因正值業務轉型，集團管理階層改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於民國 105 年度前係以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

績效之基礎。另自民國 105 年度起改以稅前淨利衡量。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 105 年度之營業部門損益，係以單一部門稅前淨利衡量，與綜合損益表一致；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另民國 104 年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年度	IC設計 製造	技術服務 收入	零組件 買賣	合計
部門收入	\$ 221,375	\$ 19,831	\$ 90,014	\$ 331,220
部門損益	(\$ 304,461)	\$ 19,831	(\$ 1,597)	(\$ 286,227)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損)益為稅前及稅後(損)益，無須調節。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之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92,257	\$ 310,115
技術服務收入	-	19,831
其他	2,196	1,274
	\$ 194,453	\$ 331,220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30,461	\$ -	\$ 200,361	\$ -
台灣	163,992	739	98,813	488
美國	-	-	27,515	-
韓國	-	-	4,438	-
其他	-	-	93	-
	\$ 194,453	\$ 739	\$ 331,220	\$ 488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銷售部門	收入	銷售部門
甲公司	\$ 24,522	本集團	\$ -	-
丙公司	20,152	本集團	-	-
丁公司	19,073	本集團	-	-
戊公司	-	-	48,644	IC設計製造
己公司	-	-	32,822	本集團
庚公司	-	-	32,779	零組件買賣
乙公司	-	-	20,957	IC設計製造
	<u>\$ 63,747</u>		<u>\$ 135,202</u>	

鵬鴻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鵬鴻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2,835,000	\$ 149,405	1.23	\$ 149,405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鵬鴻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2,750,000	59,125	2.27	59,125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208,530			\$ 208,530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

勳騰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本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帳列科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	-	-	-	2,835,000	\$ 99,917	-	\$ -	-	2,835,000	\$ 149,405

鷓鴣德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188,128	71	無此情形	貨到後7天	無此情形	\$ 18,630	(100)	

勳騰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勳騰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原名:學泰 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 與投資	\$ 152,076	\$ 152,076	5,000,000	100	\$ 4,277	111	111	
勳騰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學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零組 件之製造	233,970	233,970	3,753,379	31.28	-	-	-	註

註：本公司持有學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於民國101年10月至11月減、增資後，持股比例由原17.52%增加為31.28%，故改用權益法評價。民國101年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101年度認列減損損失\$233,97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901 號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正值業務轉型，新舊業務轉換下造成銷貨客戶之變動。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中，管理階層對銷貨所執行之控制程序。
2.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評估資料，並與公開資訊核對。
3.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選取樣本執行詳細測試，核對銷售價格、數量及相關憑證。

投資之存在性及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占個體總資產 46%，評價損益占個體綜合損益表 27%，顯示投資之存在性及管理階層對於投資所作之評價對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投資之存在性及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本期新增及處分投資明細，並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核對交易數量與價格。
2. 發函詢證期末持有之投資，並與帳載資訊予以核對。
3. 取得投資評價報表，重新計算評價損益，並與帳載資訊及公開市場價格核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

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葉翠苗

吳郁隆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


 鷓鴣牌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學泰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7,993	28	\$	95,380	6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5,102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	-		1,7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6	-		14,372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35	-		140	-
130X	存貨	六(四)		102,523	23		-	-
1410	預付款項			5,238	1		2,18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及八		1,019	-		15,039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36,814</u>	<u>52</u>		<u>133,976</u>	<u>9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08,530	46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277	1		4,469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七		366	-		361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373	-		1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45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89	1		2,28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5,680</u>	<u>48</u>		<u>7,246</u>	<u>5</u>
1XXX	資產總計		\$	<u>452,494</u>	<u>100</u>	\$	<u>141,222</u>	<u>100</u>

(續次頁)


 鷓鴣信務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	-	\$	14,076	10
2170	應付帳款			-	-		5,43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18,630	4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9,467	2		22,474	16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	-		3,38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81	-		10,113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178</u>	<u>6</u>		<u>55,474</u>	<u>39</u>
非流動負債								
		六(十)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64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u>	<u>-</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8,242</u>	<u>6</u>		<u>55,474</u>	<u>39</u>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355,500	78		400,047	283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6,901	2		3,495	3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三)		9,238	2		(317,794)	(22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2,613	12		-	-
3XXX	權益總計			<u>424,252</u>	<u>94</u>		<u>85,748</u>	<u>6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52,494</u>	<u>100</u>	\$	<u>141,22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鷓鴣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擎泰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一)	\$ 194,453 100	\$ 331,2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二十二)及七(一)	(161,027) (83)	(312,909) (94)
5900 營業毛利		33,426 17	18,311 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3,426 17	18,311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七(一)(二)		
6100 推銷費用		(1,229) (1)	(11,524) (4)
6200 管理費用		(22,191) (11)	(107,221) (3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8) -	(175,063) (5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838) (12)	(293,808) (8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9,588 5	(275,497) (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5,039 2	37,927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2,571) (1)	(29,900) (9)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27) -	(2,45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11) -	(15,50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30 1	(9,939)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1,718 6	(285,436) (8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9) -	(791)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1,699 6	(286,227) (86)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1,699 6	(\$ 286,227) (8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1) -	\$ -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52,694 27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2,613 27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2,613 27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312 33	(\$ 286,227) (8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本期淨利(損)		\$ 0.36	(\$ 26.2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850 本期淨利(損)		\$ 0.36	(\$ 26.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鵬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 鵬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資本		積存		其他		權益	
	普通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權益總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4,624	\$	24,789	\$ 9,053	\$ 710	(\$ 318,409)	\$	\$	-	\$ 210,767
六(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6,268)	-	-	-	-	-	(6,268)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626)	-	626	-	-	-	-
六(十四) 現金增資-私募	251,660	-	-	-	-	(84,184)	-	-	-	167,476
六(十四)(十六) 減資彌補虧損	(346,237)	-	-	-	-	346,237	-	-	-	-
六(十五)(十六)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4,789)	-	-	-	24,789	-	-	-	-
本期淨損	-	-	-	-	-	(286,227)	-	-	-	(286,22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00,047	\$	-	\$ 2,159	\$ 710	(\$ 317,794)	\$	\$	-	\$ 85,748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0,047	\$	-	\$ 2,159	\$ 710	(\$ 317,794)	\$	\$	-	\$ 85,748
六(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517)	-	-	-	-	-	(517)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1,642)	-	1,642	-	-	-	-
轉換公司債之調整	-	-	-	-	(710)	710	-	-	-	-
六(十四) 現金增資-私募	300,786	-	3,923	-	-	(30,000)	-	-	-	274,709
六(十四)(十六) 減資彌補虧損	(345,333)	-	-	-	-	345,333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1)	52,694	-	52,613
本期淨利	-	-	-	-	-	11,699	-	-	-	11,69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5,500	\$	3,923	\$	\$ 2,978	\$ 9,238	(\$ 81)	\$ 52,694	\$	\$ 424,25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鷓鴣佳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學泰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1,718	(\$ 285,4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六(十九)		
益		(65)	-
備抵呆帳(迴轉收入數)提列費用數	六(三)	(2,081)	34,860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362	25,101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241	34,419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27	2,457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94)	(3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六(十九)	(3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十九)	-	25,21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	18,9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665)	(12,98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	(517)	(6,2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六)	111	15,5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	-
應收票據淨額		5,102	(788)
應收帳款淨額		3,842	1,121
其他應收款		-	863
存貨		(102,523)	96,336
預付款項		(3,056)	9,415
其他流動資產		(9)	7,6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99)
應付帳款		(5,430)	(17,3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630	-
其他應付款		(12,991)	(10,465)
負債準備－流動		(3,381)	3,381
其他流動負債		(103)	(5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90,851)	(58,999)
收取之利息		296	323
支付之利息		(21)	(2,595)
支付所得稅		(13)	(28)
收取所得稅		118	3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471)	(60,905)

(續次頁)


 鷓鴣德種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4,029	\$ 25,87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137)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55)	(9,9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17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487)	(12,568)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23	2,508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2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7,398)	5,86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14,076)	(70,650)
償還公司債		(10,151)	-
現金增資-私募	六(十四)	274,709	167,4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0,482	96,8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613	41,7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380	53,5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7,993	\$ 95,38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白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施羿如



鷓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鷓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2年9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民國105年1月18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鷓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產品之製造、批發、零售與設計及生技產品之銷售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0年11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 (三)本公司於民國98年11月25日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之營運資產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試驗設備	3~4年
辦公設備	3~4年
租賃改良	3~4年
其他設備	1.5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及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0.5~3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

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3.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 負債準備

係除役負債及銷貨退回負債準備，負債準備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

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本公司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電子及生技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以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

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前述商品交付係指，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2,5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 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09,963	54,665
定期存款	<u>18,000</u>	<u>40,700</u>
	<u>\$ 127,993</u>	<u>\$ 95,38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八之說明。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5,836	\$ -
評價調整	52,694	-
	<u>\$ 208,530</u>	<u>\$ -</u>

1. 本公司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52,694及\$0，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4及\$0。
2.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2,779	\$ 36,621
減：備抵呆帳	(32,779)	(34,860)
	<u>\$ -</u>	<u>\$ 1,761</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群組2	\$ -	\$ 1,761

群組 1：上市櫃公司－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 6 個月)。

群組 2：非上市櫃公司－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 6 個月)。

群組 3：上市櫃公司－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4：非上市櫃公司－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皆為\$0，本公司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32,779及\$34,860。

(2)上述表達為已減損之應收帳款提列減損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34,860	\$ -	\$ 34,860
減損損失迴轉	(2,081)	-	(2,081)
12月31日	<u>\$ 32,779</u>	<u>\$ -</u>	<u>\$ 32,779</u>

	104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34,860	-	34,860
12月31日	<u>\$ 34,860</u>	<u>\$ -</u>	<u>\$ 34,860</u>

4.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u>\$ 102,523</u>	<u>\$ -</u>	<u>\$ 102,52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u>\$ 14,372</u>	<u>(\$ 14,372)</u>	<u>\$ -</u>

1. 上項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5,399	\$ 443,982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14,372)	(131,073)
	<u>\$ 161,027</u>	<u>\$ 312,909</u>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出售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 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1,000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5,029
其他	19	10
	<u>\$ 1,019</u>	<u>\$ 15,039</u>

本公司將其他流動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 4,277	\$ 4,469
關聯企業：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4,277</u>	<u>\$ 4,469</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持有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經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至 11 月減、增資後，持股比例由原本 17.52% 增加為 31.28%，故改用權益法評價。民國 101 年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33,970。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皆為 \$0。

(2)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完成解散程序，刻正辦理清算中。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111)及(\$15,509)。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105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27,235	\$ 4,900	\$ -	\$ 119,065	\$ 151,200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930)	(4,844)	-	(119,065)	(150,839)
	<u>\$ 305</u>	<u>\$ 56</u>	<u>\$ -</u>	<u>\$ -</u>	<u>\$ 361</u>
<u>105 年 度</u>					
1月1日	\$ 305	\$ 56	\$ -	\$ -	\$ 361
增添	-	162	293	-	455
處分	(88)	-	-	-	(88)
折舊費用	(217)	(90)	(55)	-	(362)
12月31日	<u>\$ -</u>	<u>\$ 128</u>	<u>\$ 238</u>	<u>\$ -</u>	<u>\$ 366</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	\$ 162	\$ 293	\$ 5,446	\$ 5,9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	(55)	(5,446)	(5,535)
	<u>\$ -</u>	<u>\$ 128</u>	<u>\$ 238</u>	<u>\$ -</u>	<u>\$ 366</u>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104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15,243	\$ 7,467	\$ 35,950	\$ 110,188	\$ 268,8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95,194)	(6,849)	(21,045)	(105,000)	(228,088)
	<u>\$ 20,049</u>	<u>\$ 618</u>	<u>\$ 14,905</u>	<u>\$ 5,188</u>	<u>\$ 40,760</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20,049	\$ 618	\$ 14,905	\$ 5,188	\$ 40,760
增添	960	-	105	8,877	9,942
處分	(4)	(20)	-	-	(24)
折舊費用	(13,582)	(542)	(4,319)	(6,658)	(25,101)
減損損失	(7,118)	-	(10,691)	(7,407)	(25,216)
12月31日	<u>\$ 305</u>	<u>\$ 56</u>	<u>\$ -</u>	<u>\$ -</u>	<u>\$ 361</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27,235	\$ 4,900	\$ -	\$ 119,065	\$ 151,200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930)	(4,844)	-	(119,065)	(150,839)
	<u>\$ 305</u>	<u>\$ 56</u>	<u>\$ -</u>	<u>\$ -</u>	<u>\$ 361</u>

本公司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u>105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72,088	\$ 39,126	\$ 172,122	\$ 383,33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1,961)	(39,126)	(172,122)	(383,209)
	<u>\$ 127</u>	<u>\$ -</u>	<u>\$ -</u>	<u>\$ 127</u>
<u>105 年 度</u>				
1月1日	\$ 127	\$ -	\$ -	\$ 127
增添	487	-	-	487
攤銷費用	(241)	-	-	(241)
12月31日	<u>\$ 373</u>	<u>\$ -</u>	<u>\$ -</u>	<u>\$ 373</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7,271	\$ -	\$ -	\$ 7,271
累計攤銷及減損	(6,898)	-	-	(6,898)
	<u>\$ 373</u>	<u>\$ -</u>	<u>\$ -</u>	<u>\$ 373</u>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 162,402	\$ 39,126	\$ 169,240	\$ 370,7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9,481)	(39,126)	(151,242)	(329,849)
	<u>\$ 22,921</u>	<u>\$ -</u>	<u>\$ 17,998</u>	<u>\$ 40,919</u>
<u>104年度</u>				
1月1日	\$ 22,921	\$ -	\$ 17,998	\$ 40,919
增添	9,686	-	2,882	12,568
攤銷費用	(18,650)	-	(15,769)	(34,419)
減損損失	(13,830)	-	(5,111)	(18,941)
12月31日	<u>\$ 127</u>	<u>\$ -</u>	<u>\$ -</u>	<u>\$ 127</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 172,088	\$ 39,126	\$ 172,122	\$ 383,33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1,961)	(39,126)	(172,122)	(383,209)
	<u>\$ 127</u>	<u>\$ -</u>	<u>\$ -</u>	<u>\$ 127</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管理費用	\$ 241	\$ 140
研究發展費用	-	34,279
	<u>\$ 241</u>	<u>\$ 34,419</u>

2. 本公司上項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14,076</u>	1.83%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短期借款。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50,000</u>	<u>\$ 85,924</u>

(十) 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10,151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222)
		9,92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9,929)
	\$ -	\$ -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8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2年10月14日至105年10月14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債券面額之101.51%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102年11月15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5年10月4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70%為限。
4.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5. 截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共有面額計\$70,000已轉換為普通股4,752仟股，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剩餘部分已於民國105年10月18日以現金清償完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4,535	\$ 7,444
應付勞務費	1,192	2,286
其他	3,740	12,744
	\$ 9,467	\$ 22,474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13 及 \$4,205。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劃	98.4.27	3,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四次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1.7.6	1,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五次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3.1.17	4,000 仟股	4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屆滿 3 年累積 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六次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3.12.3	1,500 仟股	4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屆滿 3 年累積 可行使認股權 100%

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改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之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 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下列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已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 所屬相關人員單位數	辦法規定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分割後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劃	838	1,000	600

2.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	\$ -	58	\$ 19.6
本期沒收	-	-	(58)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 (2)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7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
- (3) 本公司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證字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

3.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	\$ -	122	\$ 51.8
本期沒收	-	-	(122)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利益)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權益交割(註)	\$ <u> </u> -	(\$ <u> </u> 996)

註：因民國 104 年度實際離職率高於以前年度之預估離職率，致已認列之累積酬勞成本大於實際應認列數，故認列酬勞成本迴轉利益。

(3)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四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1.7.6	\$16.14	\$16.2	52.49%	4.375年	2.42%	\$ 7.21

4.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4,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4,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	183	\$ 25.8	2,964	\$ 20.4
本期沒收	(183)	-	(2,781)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 </u> -	-	<u> </u> 183	25.8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 </u> -	-	<u> </u>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權	<u> </u> -	-	<u> </u>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2)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利益)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權益交割(註)	(\$ <u> </u> 400)	(\$ <u> </u> 5,390)

註：因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實際離職率高於以前年度之預估離職率，致已認列之累積酬勞成本大於實際應認列數，故認列酬勞成本迴轉利益。

(3)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五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3.1.17	\$13.5	\$13.5	58.14%- 57.95%	3~ 3.5年	0.84%- 0.96%	\$5.31-\$5.7

5.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1,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5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	119	\$ 12.9	1,473	\$ 10.0
本期沒收	(119)	-	(1,354)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19	12.9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及增資比例調整行使價格。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利益)費用如下：

權益交割(註)	105年度 (\$ 117)	104年度 \$ 118

註：因 105 年及 104 年度實際離職率高於以前年度之預估離職率，致已認列之累積酬勞成本大於實際應認列數，故認列酬勞成本迴轉利益。

(3)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六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3.12.3	\$7.58	\$ 10	53.09%- 53.49%	3~ 3.5年	0.88%- 0.98%	\$2.09-\$2.35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 \$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 \$355,500，每股面額

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	\$ 40,004,721	\$ 49,462,403
現金增資-私募	30,078,608	25,166,000
減資彌補虧損	(34,533,329)	(34,623,682)
12月31日	<u>35,550,000</u>	<u>40,004,721</u>

-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二次私募普通股，預計私募股數為 50 仟股至 1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新台幣 59.9 元。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通股之股數為 78,600 股，私募總金額為 \$4,709。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2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49.33%，減少實收資本額為 \$345,333，銷除普通股股份 34,533 仟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4,714，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
-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40,000 仟股。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私募總股數計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新台幣 9 元，私募總金額為 \$27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3 月 22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經考量民國 105 年減資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通股之金額為 \$152,01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21 日，減資比例為減資比例為 63.38%，減少實收資本額為 \$346,237，銷除普通股份 34,624 仟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47，該項減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本公司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擬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20,000 仟股，分二次募集完成，此次私募總股數分別計 150 仟股及 19,850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10 元及新台幣 6.8 元，私募總金額分別為 \$1,500 及 \$134,980，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27 日及 104 年 11 月 24 日，並均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考量民國 105 年減資 49.33%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兩次私募普通股之金額分別為 \$760 及 \$100,58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7. 本公司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擬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3 日將公司債面額 \$70,000 轉換為普通股 4,752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5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轉換普通股經考量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分別減資 63.38% 及 49.33% 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通股之金額為 \$8,818。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8. 本公司為公司改善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 103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10,000 仟股，分二次募集完成，此次私募總股數分別計 3,120 仟股及 5,166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6.5 元及新台幣 6 元，私募總金額分別為 \$20,280 及 \$30,996，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3 年 11 月 21 日及 104 年 5 月 6 日，並均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考量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分別減資 63.38% 及 49.33% 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兩次私募普通股之金額分別為 \$5,789 及 \$9,586。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9. 本公司為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擬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股數上限為 10,000 仟股，此次私募總股數計 2,93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私募價格新台幣 10.25 元，私募總金額為 \$30,032，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普通股經考量民國 103 年、104 年及 105 年分別減資 38.15%、63.38% 及 49.33% 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本中屬前述私募普通股之金額為 \$3,362。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個體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十六)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期後事項

1.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依法令規定辦理，於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以實收資本\$346,237 及資本公積\$24,789 彌補虧損；其中有關減資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以實收資本\$345,333 彌補虧損；有關減資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24	
現金股利	3,555	\$ 0.1
	<u>\$ 4,479</u>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十七)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192,257	\$ 311,389
其他營業收入	2,196	19,831
	<u>\$ 194,453</u>	<u>\$ 331,220</u>

(十八)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94	\$ 313
出售專利權收入	2,944	34,542
什項收入	<u>1,801</u>	<u>3,072</u>
	<u>\$ 5,039</u>	<u>\$ 37,927</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損)益	\$ 65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335)	1,9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665	12,9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25,21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18,94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34	-
什項支出	<u>-</u>	<u>(704)</u>
	<u>(\$ 2,571)</u>	<u>(\$ 29,900)</u>

(二十)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5	\$ 2,168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利息費用	<u>222</u>	<u>289</u>
	<u>\$ 227</u>	<u>\$ 2,457</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u>\$ 14,458</u>	<u>\$ 126,64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362</u>	<u>\$ 25,101</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241</u>	<u>\$ 34,419</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12,485	\$ 117,98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17)	(6,268)
勞健保費用	1,077	6,843
退休金費用	713	4,2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700</u>	<u>3,878</u>
	<u>\$ 14,458</u>	<u>\$ 126,64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

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2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民國 104 年度因本公司有累積虧損尚未彌補，故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759；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1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5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5%及 1%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0，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35)	(\$ 140)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22	112
扣繳稅款	13	28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	791
遞延所得稅總額	19	791
所得稅費用	\$ 19	\$ 791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1,992	(\$ 48,52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55	4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41)	-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4,383	65,090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6,270)	(15,824)
所得稅費用	\$ 19	\$ 791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

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	\$ 45	\$ 45
小計	-	45	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4)	(64)
小計	-	(64)	(64)
合計	\$ -	(\$ 19)	(\$ 19)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791	(\$ 791)	\$ -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	\$ 496,014	\$ 496,014	\$ 496,014	民國111年度
102	539,597	539,597	539,597	民國112年度
103	304,067	304,067	304,067	民國113年度
104	382,881	382,881	382,881	民國114年度
105	25,780	25,780	25,780	民國115年度
	<u>\$1,748,339</u>	<u>\$ 1,748,339</u>	<u>\$ 1,748,339</u>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	\$ 496,014	\$ 496,014	\$ 496,014	民國111年度
102	539,597	539,597	539,597	民國112年度
103	306,880	306,880	306,880	民國113年度
104	382,881	382,881	382,881	民國114年度
	<u>\$1,725,372</u>	<u>\$ 1,725,372</u>	<u>\$ 1,725,372</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額	\$ 510,574	\$ 512,455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87年及以後年度	\$ 9,238	(\$ 317,794)

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 \$15,370，民國 104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之適用，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48%。

(二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u>105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699	32,140	\$ 0.3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699	32,1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註2)	-	-	
員工認股權(註2)	-	-	
員工酬勞	-	12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699	32,152	\$ 0.36
<u>104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86,227)	10,888	(\$ 26.29)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86,227)	10,8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註2)	-	-	
員工認股權(註2)	-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86,227)	10,888	(\$ 26.29)

註 1：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減資比例追溯調整。

註 2：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2 年，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2,879 及 \$14,052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04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794</u>
	<u>\$ 4,84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銷貨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售商品之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3,001	\$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貨到後 7 天收款，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均為 \$0。

2. 進貨交易

(1)進貨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採購商品之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90,179	\$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貨到後 3 到 7 天付款，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應付帳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8,630	\$ -

3. 購入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62	\$ -

4. 租賃交易/其他應付款

(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所產生之租金支出分別為\$279 及\$0，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關係人租賃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均為\$0。

(2)承租辦公室所支付之租金係由雙方議定價格，並於每月支付一次。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979	\$ 13,66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帳面價值</u>		
<u>資產項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15,029	銀行授信額度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五)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企業資金流動穩定前提下，透過調整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相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6%及 3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6	32.25	\$ 26,639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98	32.81	\$ 72,1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24	32.81	\$ 23,754

(B)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335)及\$1,975。

(C)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6	\$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2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8)	\$ -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

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085 及 \$0。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若借款利率變動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0 及 \$12，主要係因利率變動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交易對手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之附註六(三)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或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分別為 \$208,530 及 \$0，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

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			
民國10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年以上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630	-	-	18,630	
其他應付款	8,607	860	-	9,467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			
民國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4,076	-	14,076	
應付帳款	5,430	-	-	5,430	
其他應付款	22,474	-	-	22,474	
應付公司債	-	10,151	-	10,151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貨幣型基金及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208,530	\$ -	\$ -	\$ 208,530

註：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其市場報價分別係採用收盤價及淨值。

5.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無第三等級之變動及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鷓鴣德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鷓鴣德極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2,835,000	\$ 149,405	1.23	\$ 149,405
鷓鴣德極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2,750,000	59,125	2.27	59,125
					\$ 208,530		\$ 208,530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

勳鵬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威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進貨	\$ 188,128	71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18,630	(100)

鵬鵬德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鵬鵬德極股份有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原名:學泰 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 與投資	\$ 152,076	\$ 152,076	5,000,000	100	\$ 4,277	\$ 111	\$ 111	
鵬鵬德極股份有限公司	學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零組 件之製造	233,970	233,970	3,753,379	31.28	-	-	-	註

註：本公司持有學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於民國101年10月至11月減、增資後，持股比例由原17.52%增加為31.28%，故改用權益法評價。民國101年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101年度認列減損損失\$233,970。

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立白

